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一期）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_____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_____

编制单位：_____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_____

二〇一八年六月

建设单位：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彭小英

项目负责人：彭小英

编制单位：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梁鹏

建设单位：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3823394786

邮编：343000

地址：江西省遂川工业园东区

编制单位：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791-85951172

邮编：330200

地址：南昌县小蓝经开区金沙大道 802 号

目 录

1 前言	1
2 验收监测依据	2
2.1 编制依据	2
2.2 工程批文	2
2.3 工程建设技术文件	2
2.4 其它验收监测依据	3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3.1 工程基本情况	3
3.2 主要建设内容	4
3.4 生产原辅材料	7
3.6 生产工艺流程	9
3.8 主要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11
4 验收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15
4.1 废水排放标准	15
4.2 废气排放标准	15
4.3 噪声	16
5 验收监测内容	16
5.1 验收监测布点图	16
5.2 废水	17
5.3 污染源废气	17
5.4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18
5.5 噪声监测内容	18
5.6 总量控制情况	18
6 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	19
6.1 监测分析方法	19
6.2 质量保证	20
7 验收监测结果与评价	21
7.1 现场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21
7.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21
7.3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21

7.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24
7.5 无组织废气及环境空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26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29
8 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落实情况	30
8.1 环评批复要求	30
8.2 实际建设情况	30
9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31
9.1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	31
9.2 环保设施建成、措施落实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	31
9.3 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情况的检查	31
9.4 卫生防护距离内敏感点情况检查	32
9.5 绿化建设情况	32
9.6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情况及在线监控设施安装情况检查	32
10 公众意见调查	36
11. 结论与建议	38
11.1 监测及检查结论	38
11.2 总体结论	40
11.3 建议	40
附件一 吉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市环评字[2014]128 号）	41
附件一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46
附件三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证明	47
附件四 固废回收协议	48
附件三 危废处置协议	49
附件五 公众意见调查表	73
附件六 采样照片	76
附件六 验收监测数据报告	78
附件九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04

1 前言

国内 PCB 的快速增长将为 PCB 化学药水提供良好的需求环境。因此，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3900 万元于江西省遂川工业园东区新建生产厂区，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10 月由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取得该项目的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吉市环评字[2014]128 号”。

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建成后实际的生产状况未能准确把握，导致该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与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不一致。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项目变更后该项目分二期建设，各期项目的产品方案有所调整，但全厂的产品方案不变。

(2) 项目变更后该项目分二期建设，各期产品生产线布置位置也随之发生变化，但全厂产品生产线数量不会发生变化。

(3) 项目变更后，各期废水、废气的排放因子、排放量、排放浓度会发生变化，但全厂废气的排放因子、总排放量、排放浓度不会发生变化，废水总排放量减少。

对照《建设项目（污染型）重大变动判定原则》，根据以上变化情形，该项目变动属非重大变动情形。一期年产化学镍金系列 12000t/a，化学锡系列 2500t/a，化学铜系列 13000t/a，电镀系列 8400t/a，OPS 系列 2500t/a，PCB 辅助药水系列 3600t/a。

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说明的编制工作。根据厂区的实际变更情况，分析了厂区污染源、污染防治措施等的变化情况，编制了《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说明》。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该项目变更后一期工程已建成，根据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和规定，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受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负责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一期）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 2018 年 01 月 10 日对工程进行了现场踏勘，收集了相关资料。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2 月 01 日-02 日日对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一期）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并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书。

2 验收监测依据

2.1 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通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9 日修订通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12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根据 2016 年 11 月 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等十三部法律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1996 年 10 月 29 日通过，自 1997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2017 年 6 月 21 日国务院第 177 次常务会议通过，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 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9、《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
- 1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 6 月 8 日修改版)。

2.2 工程批文

吉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市环评字[2014]128 号），2014 年 10 月 27 日。

2.3 工程建设技术文件

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4 年 9 月；

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说明》。

2.4 其它验收监测依据

- 1、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 号）；
- 2、委托方提供的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工程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的基本情况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建设项目名称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地点	江西省遂川工业园东区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环评设计生产规模	一期年产化学镍金系列 24000t/a，化学锡系列 4000t/a				
变更环评生产规模	一期年产化学镍金系列 12000t/a，化学锡系列 2500t/a，化学铜系列 13000t/a，电镀系列 8400t/a，OPS 系列 2500t/a，PCB 辅助药水系列 3600t/a				
实际生产规模	一期年产化学镍金系列 12000t/a，化学锡系列 2500t/a，化学铜系列 13000t/a，电镀系列 8400t/a，OPS 系列 2500t/a，PCB 辅助药水系列 3600t/a				
环评报告书审批部门	吉安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时间	2014 年 10 月		
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	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完成时间	2014 年 9 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17 年 3 月	试运行时间	2017 年 5 月		
变更说明编制单位	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变更报告完成时间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9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1	比例	3.87%
一期投资概算（万元）	1800	一期环保投资概算（万元）	94	比例	5.22%
实际总投资（万元）	1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6	比例	5.33%
工作制度	两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日为 300 天				
职工总人数	52				

3.2 主要建设内容

3.2.1 建设规模和产品方案

项目原环评及批复产品方案见表 3-2

表 3-2 项目原环评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吨/年)				所在车间
		一期	二期	三期	全厂	
1	化学镍金系列	24000	0	0	24000	
1.1	除油剂	4800	0	0	4800	丙类车间 1
1.2	化学镍 M 剂	4800	0	0	4800	丙类车间 1
1.3	化学镍 A 剂	4800	0	0	4800	丙类车间 1
1.4	化学镍 B 剂	4800	0	0	4800	丙类车间 1
1.5	化学镍 C 剂	4800	0	0	4800	丙类车间 1
2	化学锡系列	4000	0	0	4000	
2.1	浸洗液	1000	0	0	1000	甲类车间
2.2	低温光亮镀锡液	1000	0	0	1000	甲类车间
2.3	常温镀锡液	1000	0	0	1000	甲类车间
2.4	铜及其合金浸镀锡液	1000	0	0	1000	甲类车间
3	化学铜系列	0	0	0	24000	
3.1	清洗液	0	4800	0	4800	丙类车间 2
3.2	敏化液	0	2400	0	2400	丙类车间 2
3.3	活化液	0	2400	0	2400	丙类车间 2
3.4	沉铜 M 剂	0	3600	0	3600	丙类车间 2
3.5	沉铜 A 剂	0	3600	0	3600	丙类车间 2
3.6	沉铜 B 剂	0	3600	0	3600	丙类车间 2
3.7	沉铜 C 剂	0	3600	0	3600	丙类车间 2
4	电镀系列	0	0	12000	12000	
4.1	硫酸盐型电镀铜液	0	0	2400	2400	丙类车间 3
4.2	焦磷酸盐型电镀铜液	0	0	2400	2400	丙类车间 3
4.3	普通镍电镀液	0	0	2400	2400	丙类车间 3
4.4	碱性电镀锡液	0	0	2400	2400	丙类车间 3
4.5	电镀金液	0	0	2400	2400	丙类车间 3
5	OSP 系列	0	0	4000	4000	
5.1	酸性除油液	0	0	2000	2000	丙类车间 3
5.2	微蚀液	0	0	1000	1000	丙类车间 3
5.3	抗氧化剂	0	0	1000	1000	丙类车间 3
6	PCB 辅助药水系列	0	0	12000	12000	
6.1	消泡剂	0	0	4800	4800	丙类车间 3
6.2	微蚀安定剂	0	0	3600	3600	丙类车间 3
6.3	显影液	0	0	3600	3600	丙类车间 3
7	合计	28000	24000	28000	80000	

变更后，项目只分二期达产，各期项目的产品方案有所调整，但全厂的产品方案不变，产品的标准要求也不变，产品方案见表 3-3。

表 3-3 变更后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预计产量（吨/年）		实际产量	所在车间
		一期	二期	一期	
1	化学镍金系列	12000	12000	12000	
1.1	除油剂	2400	2400	2400	丙类车间 1
1.2	化学镍 M 剂	2400	2400	2400	
1.3	化学镍 A 剂	2400	2400	2400	
1.4	化学镍 B 剂	2400	2400	2400	
1.5	化学镍 C 剂	2400	2400	2400	
2	化学锡系列	2500	1500	2500	
2.1	浸洗液 101	1000	0	1000	甲类车间
2.2	低温光亮镀锡液	500	500	500	丙类车间 1
2.3	常温镀锡液	500	500	500	
2.4	铜及其合金浸镀锡液	500	500	500	
3	化学铜系列	13000	11000	13000	
3.1	清洗液	2400	2400	2400	丙类车间 1
3.2	敏化液	1300	1100	1300	
3.3	活化液	1300	1100	1300	
3.4	沉铜 M 剂	2000	1600	2000	
3.5	沉铜 A 剂	2000	1600	2000	
3.6	沉铜 B 剂	2000	1600	2000	
3.7	沉铜 C 剂	2000	1600	2000	
4	电镀系列	8400	3600	8400	
4.1	硫酸盐型电镀铜液	2400	0	2400	甲类车间
4.2	焦磷酸盐型电镀铜液	1200	1200	1200	丙类车间 1
4.3	普通镍电镀液	1200	1200	1200	
4.4	碱性电镀锡液	2400	0	2400	甲类车间
4.5	电镀金液	1200	1200	1200	丙类车间 1
5	OSP 系列	2500	1500	2500	
5.1	酸性除油液	1000	1000	1000	丙类车间 1
5.2	微蚀液	1000	0	1000	甲类车间
5.3	抗氧化剂	500	500	500	丙类车间 1
6	PCB 辅助药水系列	3600	8400	3600	
6.1	消泡剂	0	4800	0	丙类车间 2
6.2	微蚀安定剂	0	3600	0	
6.3	显影液	3600	0	3600	甲类车间
7	合计	42000	38000	42000	

3.2.2 工程建设内容

厂区呈长方形，东西长均为 173.8m，南北宽分别为 213.8m 和 193m，整个项目总占地面积 35351m²，总建筑面积 30382m²。

厂区东侧布置办公区和生活区，厂区中、西部布置为生产区和辅助生产区，办公生活区和生产区之间用草地绿化带与生产区分隔开，具体布置详见全厂总平面布置图见附件。

变更后环评与一期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见表 3-4。

表 3-4 变更环评与一期实际建设情况

建设名称		变更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一期项目新建 1 栋丙类车间 1（建筑面积 3648 m ² ），新建 1 栋甲类车间（建筑面积 984 m ² ）	一期项目新建 1 栋丙类车间 1（建筑面积 3648 m ² ），新建 1 栋甲类车间（建筑面积 984 m ² ）	一期实际建设与变更环评相同
贮运工程	仓库	一期项目新建 1 栋 2 层的丙类原料仓库 3（建筑面积为 2928m ² ），新建 1 栋 1 层的甲类原料仓库）建筑面积为 480m ² ）	一期项目新建 1 栋 2 层的丙类原料仓库 3（建筑面积为 2928m ² ），新建 1 栋 1 层的甲类原料仓库）建筑面积为 480m ² ）	一期实际建设与变更环评相同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一期在丙类车间 1 新建 1 套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15m 高空排放装置用于处理酸性、甲醛废气	一期在丙类车间 1 建设 1 套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15m 高空排放装置用于处理酸性、甲醛废气	处理设施安装顺序发生变化
		一期在甲类车间新建 1 套碱液喷淋+15m 高空排放装置用于处理酸性废气	一期在甲类车间建设 1 套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15m 高空排放装置用于处理酸性废气	增加活性炭处理设施
		一期新建 1 套油烟净化+高空排放装置处理食堂油烟	未建食堂，未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处理食堂油烟	未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处理食堂油烟
		一期在发配电间新建 1 套碱液喷淋装置处理用发电机尾气	未安装发电机	未安装发电机
	废水处理设施	一期新建化粪池、三级隔油隔渣池，用于处理厂区生活污水的预处理	一期新建化粪池、三级隔油隔渣池，用于处理厂区生活污水的预处理	一期实际建设与变更环评相同
		一期新建一座污水处理站（中和+絮凝沉淀+生物接触氧化+砂滤处理工艺），用于处理生产、生活废水	一期新建一座污水处理站（中和+絮凝沉淀+生物接触氧化+砂滤处理工艺），用于处理生产、生活废水	一期实际建设与变更环评相同
		一期新建 1 座 480m ³ 的事故应急池，1 座 450m ³ 的消防水池	一期新建 1 座 480m ³ 的事故应急池	未建的消防水池
固废废物暂存场	一期新建 1 间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建筑面积约为 25m ² ）用于危险废物的暂存	一期新建 1 间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建筑面积约为 25m ² ）用于危险废物的暂存	一期实际建设与变更环评相同	

3.3 主要设备

项目环评设备总数与变更环评设备总数对照表见表 3-5。

表 3-5 环评设备总数与变更环评设备总数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变更环评数量		实际安装数量	
				一期	二期	一期	二期
1	不锈钢调和罐	3000L	台	29	21	29	未建
2	搅拌装置	—	套	29	21	29	
3	包装装置	—	台	29	21	29	
4	过滤机	500L	台	29	21	29	
5	货架	—	个	3	2	3	
6	叉车	—	台	1	0	1	
7	RO 反渗透制水设备	—	组	1	2	1	
8	备用发电机	100KVA	台	1	0	1	

3.3 生产原辅材料

项目环评原辅材料与变更环评原辅材料使用量对照表见表 3-6。

表 3-6 一期主要原辅材料及其年用量

序号	原料品名	危规号	变更环评一期年用量 (t/a)	一期实际用量 (t/a)
1	氢氧化钠	82001	602	602
2	碳酸钠	—	259.2	259.2
3	磷酸钠	—	168	168
4	硅酸钠	—	12	12
5	苹果酸	—	408	408
6	乳酸	—	288	288
7	硫酸镍	—	1508.2	1508.2
8	次磷酸钠	—	295.2	295.2
9	柠檬酸钠	—	54	54
10	氯化铵	—	72	72
11	乙酸钠	—	160.8	160.8
12	柠檬酸	—	656	656
13	糖精	—	16.8	16.8
14	氯化镍	—	48	48
15	盐酸	81013	221	221
16	甲酸	81101	5	5

序号	原料品名	危规号	变更环评一期年用量 (t/a)	一期实际用量 (t/a)
17	乙酸	81601	198.2	198.2
18	OP 乳化剂	—	29	29
19	二水氯化亚锡	—	87.4	87.4
20	氯化钡	—	13	13
21	硫酸铜	—	638	638
22	ATMP (氨基三亚甲基磷酸)	—	120	120
23	2-巯基苯并咪唑	—	0.01	0.01
24	2-甲基苯并咪唑	—	5	5
25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盐	—	168	168
26	甲醛	83012	79	79
27	碱式碳酸铜	—	110	110
28	酒石酸钾钠	—	60	60
29	碳酸氢钠	—	60	60
30	氢氧化钾	82002	40	40
31	硼酸	—	99.6	99.6
32	硫脲	61821	25.006	25.006
33	浓硫酸	81007	1009.8	1009.8
34	乙醇	32061	48	48
35	焦磷酸铜	—	72	72
36	焦磷酸钾	—	360	360
37	氨水	82503	6	6
38	氯化钠	—	12	12
39	硫酸镁	—	42	42
40	锡酸钠	—	160	160
41	双氧水	51001	73	73
42	三氯化金水合物	—	36	36
43	亚硫酸钠	—	180	180
44	柠檬酸铵	—	96	96
45	浓硝酸	81002	200	200
46	硫酸亚锡	—	30	30
47	氟化钠	10	10	10
48	酚磺酸	40	40	40
49	纯水	—	38880.4	38880.4
50	米吐尔	—	21.6	21.6

序号	原料品名	危规号	变更环评一期年用量 (t/a)	一期实际用量 (t/a)
51	氨三乙酸	—	7.5	7.5
52	平平加	—	0.5	0.5
53	聚乙二醇 6000	—	3	3
54	二氯化四氨合钴	—	1	1
55	脂肪胺聚合物	—	0.5	0.5
56	甲酸铜	—	1	1
57	醋酸铜	—	1	1
58	硫酸钴	—	1.2	1.2
59	2, 2'-联吡啶	—	0.2	0.2
60	锡粒	—	6.5	6.5
61	十二烷基硫酸钠	—	4.08	4.08
62	光亮剂	—	6	6
63	促进剂	—	0.4	0.4
64	活化剂	—	0.3	0.3
65	稳定剂	—	0.4	0.4
66	磷酸三钠	—	144	144
67	次亚磷酸钠	—	56	56

3.4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一期主要生产产品有 PCB 与 FPCB 化学镍金制程系列化学药水、化学铜系列化学药水、电镀系列化学药水、化学锡系列化学药水、OSP 系列化学药水等及 PCB 辅助系列药水共 6 大系列 27 种药水。

该类专用化学品根据化学品的用途确定技术配方，生产过程主要为各种原料的配比、混合过程，基本不发生化学反应，均在常温常压下进行生产。因此，所有产品的生产都采用同样生产设备及工艺流程，每种产品配备专用的一套生产设备。工艺描述及控制要求如下：

生产时开启温控装置，用电脑控制先将来自纯水装置的纯水和基础原料泵到调和罐，每种类型的产品均有专用的不锈钢调和罐，待基础原物料用泵投入完成后再将计量好的添加剂依次投入到调和罐中，开动搅拌装置，在常温常压的封闭状态下进行调和，使之搅拌溶解在一起。混合搅拌后经检验合格后经棉芯过滤包装到桶内，最后入库。

本项目过滤器过滤介质为棉芯，过滤器规格为 500L，物料经过滤器过滤的时间约为 2 小时，主要是滤掉原料自身存在的杂质。过滤器棉芯更换的周期为一个月/次，全厂一次更换的废棉芯量约为 60kg/次。

本项目生产工序流程及产物环节见图 3-1，装置流程图见图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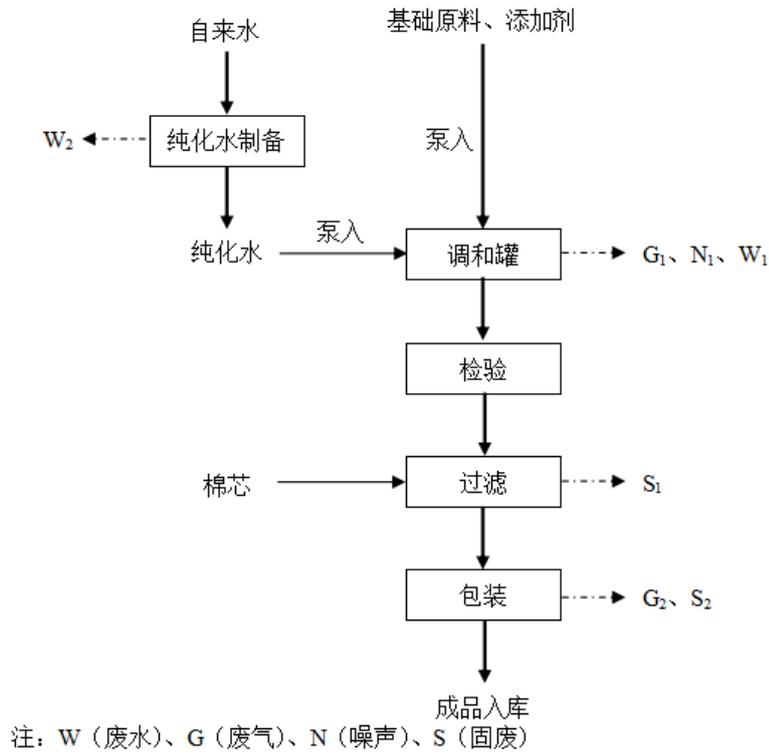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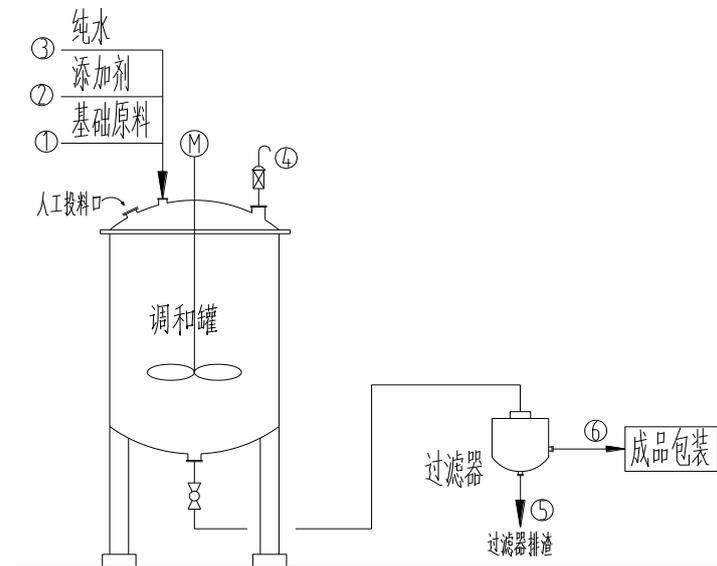


图 3-1 一期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①、基础原料进调和罐；②、添加剂进调和罐；③、纯水进调和罐；④、调和罐排气；⑤、过滤器排渣；⑥、成品包装。

图 3-2 一期项目装置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3.5 主要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3.5.1 废水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各废水防治措施见表 3-7。

表 3-7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

项目	污水量	污染物	环评设计处置措施	实际处理设施
一期工程	一般设备废水 (不含镍)	pH、COD _{Cr} 、SS、BOD ₅ 、 NH ₃ -N、甲醛、磷酸盐(P 计)、总铜、LAS	自建污水处理站(中和+絮凝 沉淀+生物接触氧化+砂滤处 理工艺)处理	自建污水处理 站(中和+絮 凝沉淀+生物 接触氧化+砂 滤处理工艺) 处理
	地面冲洗废水	pH、COD _{Cr} 、SS、BOD ₅ 、 NH ₃ -N		
	废气喷淋废水	pH、COD _{Cr} 、SS、BOD ₅ 、 NH ₃ -N		
	混合废水	pH、COD _{Cr} 、SS、BOD ₅ 、 NH ₃ -N、甲醛、磷酸盐(P 计)、总铜、LAS、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	pH、COD _{Cr} 、SS、BOD ₅ 、 NH ₃ -N、LAS、动植物油	办公、住宿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预处理,食堂含油废水经 三级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后, 汇同生产废水一并再经厂区 自建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办公、住宿生 活污水经化粪 池预处理后进 入污水处理站 做深度处理

说明: 一期项目食堂未投建, 无食堂废水, 故未建三级隔油隔渣池处理。

表 3-8 废水主要构筑物设计

序号	构筑物名称	材质	容积 (m ³)	数量	单位
一	废水预处理系统				
1	收集池	钢砼防腐	5.5*2*2.5	1	座
2	氧化池	钢砼防腐	1*1*2.5(4 格)	1	座
3	混凝反应池	钢砼防腐	1*1*2.5(2 格)	1	座
4	沉淀池	钢砼防腐	3*3*4.5	1	座
5	pH 回调池	钢砼防腐	1*1*2.5(2 格)	1	座
二	综合废水处理系统				
1	预曝气调节池	钢砼防水	3.75*2.5*2.5	1	座
2	水解酸化池 1	钢砼防水	5.5*2*4.5	1	座
3	接触氧化池 1	钢砼防水	5.5*2.5*4.5	1	座
4	水解酸化池 2	钢砼防水	5.5*2*4.5	1	座
5	接触氧化池 2	钢砼防水	5.5*2.5*4.5	1	座
6	除磷反应池	钢砼防水	1*1*2.5(4 格)	1	座
7	沉淀池	钢砼防水	2.25*2.25*4.5	1	座
8	砂滤池	钢砼防水	2.25*1.75*4.5	1	座
9	污泥池	钢砼防腐	2.5*1.5 *2.5	1	座
10	污泥浓缩池	钢砼防腐	1.5*1.375 *4.5	2	座
11	机房、库房、防雨棚	砖混防腐		1	座
12	设备基础等土建	钢砼防腐		1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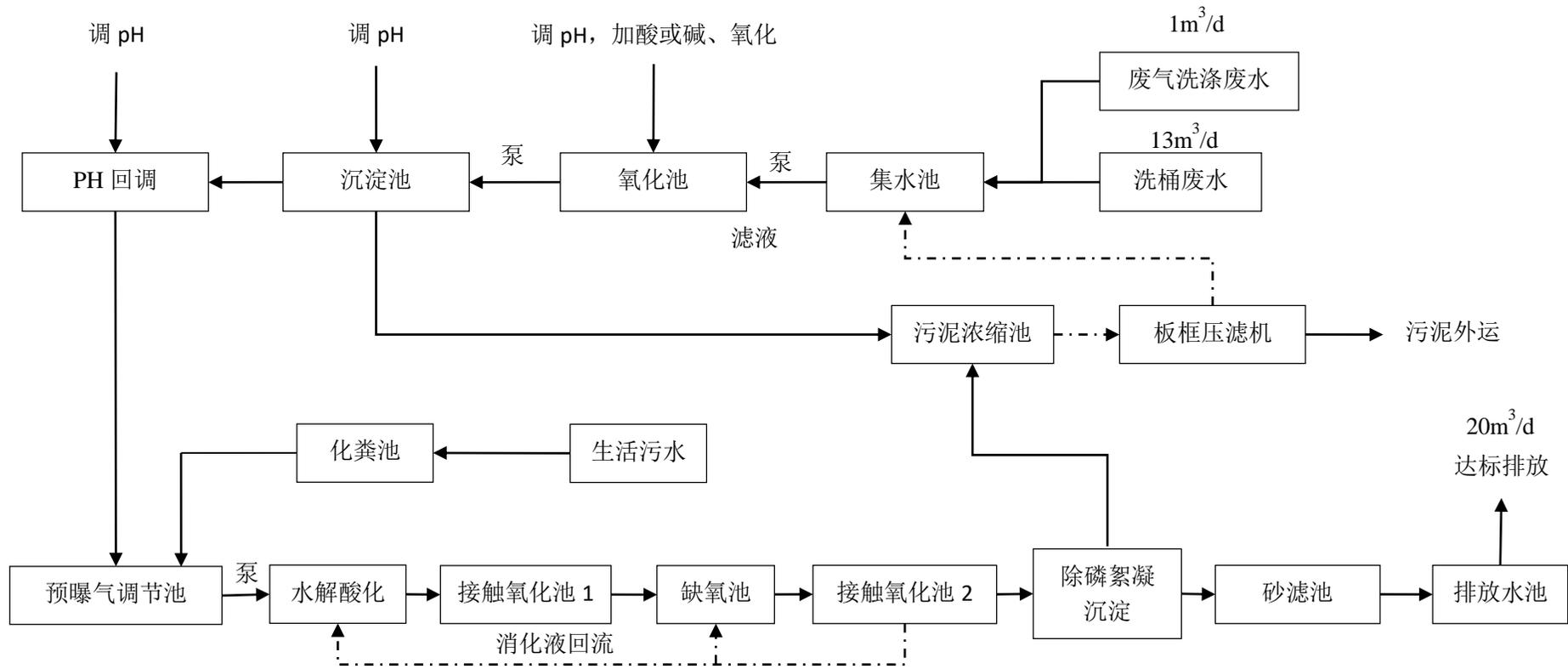


图 3-3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框图

处理废水量为 20 吨/日

3.5.2 废气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一期项目废气产生见表 3-9 所示。

表 3-9 一期项目废气产生状况一览表

项目	车间	排放方式	废气名称	环评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一期项目	丙类车间 1	有组织	氯化氢	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15m 高空排放	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 15m 高空排放
			甲醛		
			氨		
		无组织	氯化氢	加强车间排风	加强车间排风
			甲醛		
			氨		
	食堂	有组织	油烟	油烟净化器+15m 高空排放	未安装
	发配电间	有组织	二氧化硫	碱液喷淋+15m 高空排放	未安装发电机
			氮氧化物		
			烟尘		
	甲类车间	有组织	氯化氢	碱液喷淋+15m 高空排放	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 15m 高空排放
			硝酸雾		
乙醇					
无组织		氯化氢	加强车间排风	加强车间排风	
		硝酸雾			
		乙醇			

说明：一期项目食堂未投建，无饮食业油烟产生，故未建油烟净化器。

3.5.3 噪声产生及防治措施

《环评报告》要求：

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源是生产设备噪声，以及备用发电机、各类风机噪声、变压器噪声。建设单位拟采用隔声、消声、减震、合理布局噪声设备等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用消音、减振、隔音等措施，同时搞好厂区的绿化美化。

实际落实情况：

本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来自设备噪声，通过采取相应的减振、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以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5.4 固体废弃物

《环评报告书》要求：

1) 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化学品废包装袋、含镍废水及高浓度废液、废活性炭、树脂、过滤废渣、废

棉芯等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08）中的相应废物，建设单位将上述危险废物委托给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同时化学原材料废包装桶由供货商回收再利用。

2) 生活垃圾

对于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建设单位应严格做好管理工作，指定部门及地点进行收集，废纸、包装纸等可回收的由有关部门统一回收，生活垃圾、污泥交环卫部门定期清理，统一处理，并对生活垃圾临时堆放点进行消毒，杀灭害虫，以免散发恶臭，孳生蚊蝇，影响周围环境。

环评批复要求：

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认真落实各类固废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报告书》确定的危险废物，你公司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设置临时贮存场所，并定期交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废暂存库应设警示标志，并做好地面防腐工作，严禁露天堆放。

实际落实情况：

本项目一期工程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于包括化学原料包装袋、桶，废活性炭，棉芯及生活垃圾。各类固废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了危废暂存仓库，固废暂存库对地面进行了防腐防渗透处理，在地面铺设了胶皮。化学材料废包装袋及包装桶由江西省上饶市戈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酸性废液由江西创合崇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废活性炭暂未产生，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表 3-10 固废实际处理方法

类别	名称	类别	预计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处理方法
危险废物	化学原材料废包装袋	HW49 其他废物	1.9 t/a	1.2 t/a	江西省上饶市戈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原材料废包装桶	HW49 其他废物	95 t/a	24 t/a	江西省上饶市戈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过滤废渣	HW46 含镍废物	43.265 t/a	0 t/a	回收利用
	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7.5 t/a	7.5 t/a	暂未产生
	实验室产生的含镍及高浓度废液	HW46 含镍废物	2.5 t/a	0 t/a	实验室未建
	定期更换的废棉芯	HW49 其他废物	0.03 t/a	0.03 t/a	江西省上饶市戈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配制过程中失败的废液及清洗含镍废水	HW49 其他废物	4.0 t/a	1.5 t/a	江西创合崇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7.8 t/a	7.8 t/a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合计		154.195 t/a		

4 验收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依据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吉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市环评字[2014]128 号）及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变更环境影响说明》结合本项目现场的实际情况确认本次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4.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为生产生活综合废水，云岭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前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具体限值见表 4-1。

表 4-1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单位：mg/L，pH 无量纲，色度：倍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排放限值
废水	云岭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前：《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	pH 值	6~9
		COD _{Cr}	≤100mg/L
		BOD ₅	≤20mg/L
		NH ₃ -N	≤15mg/L
		SS	≤70mg/L
		总磷	≤0.5mg/L
		动植物油	≤10mg/L
		LAS	≤5.0mg/L
		甲醛	≤1.0mg/L
		总铜	≤0.5mg/L
		镍	零排放
		金	零排放

4.2 废气排放标准

生产工艺废气（氯化氢、甲醛、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见表 4-2 所示。

表 4-2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氯化氢	100	0.26
甲醛	25	0.26
氮氧化物	240	0.77
氨	/	4.9

表 4-3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氨排放浓度 (mg/m ³)	甲醛排放浓度 (mg/m ³)	氯化氢排放浓度 (mg/m ³)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限值	1.5	0.2	0.2	0.12

注：氨、氯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甲醛、氯化氢、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3 噪声

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详见表 4-4。

表 4-4 噪声执行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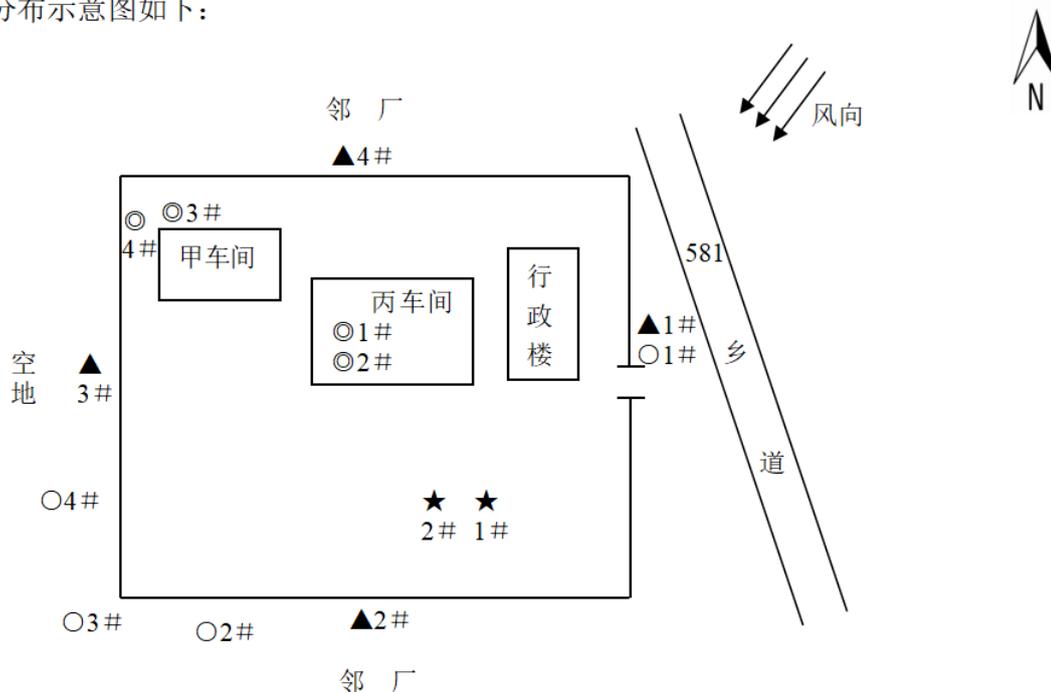
单位：Leq[dB(A)]

噪声类别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65	55

5 验收监测内容

5.1 验收监测布点图

点位分布示意图如下：



注：“★”表示废水监测点，“○”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表示噪声监测点。

图 5-1 验收监测点位布设图

5.2 废水

本项目一期工程废水主要有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一起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5.2.1 监测布点

项目废水监测布点见表 5-1，废水监测布点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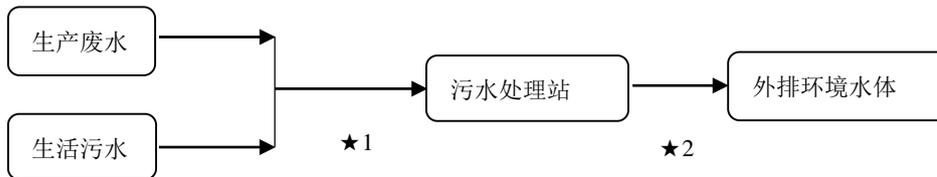


图 5-2 废水监测布点图

5.2.2 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5-1。

表 5-1 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目的
废水处理前★1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甲醛、铜、镍、金	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考核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效率
废水处理后排出口★2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甲醛、铜、镍、金	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考核生产废水达标情况和处理设施处理效率

5.3 污染源废气

本项目一期工程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1) 丙类车间 1 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加酸碱液喷淋塔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共计 1 套；

(2) 甲类车间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加酸碱液喷淋塔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排放；共计 1 套；

5.3.1 监测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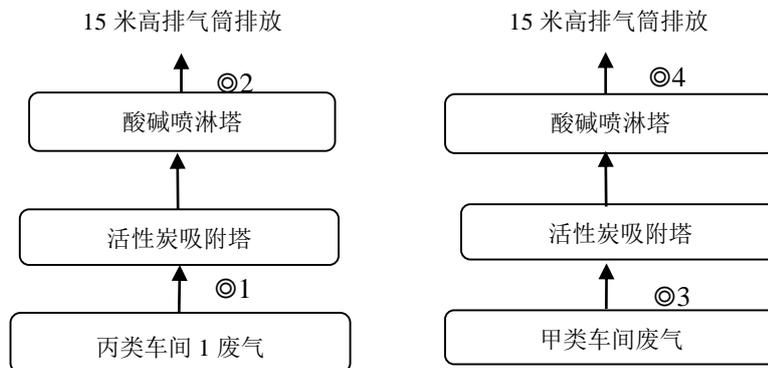


图 5-3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5.3.2 监测项目与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5-2。

表 5-2 废气污染源监测

废气种类	治理措施及数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丙类车间 1 废气	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废气处理前◎1、 排放口◎2	氯化氢、甲醛、 氮氧化物、氨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甲类车间废气	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废气处理前◎3、 排放口◎4	氯化氢、甲醛、 氮氧化物	

5.4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5-3，监测布点示意图见图 5-1。

表 5-3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置	监测目的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1	上风向参照点	监测废气背景 景值	氨、氯化氢、甲醛、氮氧化物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2	下风向监控点	考核废气排 放达标情况	氨、氯化氢、甲醛、氮氧化物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3	下风向监控点	考核废气排 放达标情况	氨、氯化氢、甲醛、氮氧化物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4	下风向监控点	考核废气排 放达标情况	氨、氯化氢、甲醛、氮氧化物	每天监测 4 次， 连续监测 2 天
备注	监测期间同时测定风向、风速、气温、气压等气象参数			

5.5 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5-4，监测布点示意图见图 5-1。

表 5-4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置	监测目的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东外 1 米处	厂界噪声的达标情况	厂界环境噪声	每天昼间 1 次， 连续监测 2 天
▲2#	厂界南外 1 米处			
▲3#	厂界西外 1 米处			
▲4#	厂界北外 1 米处			

5.6 总量控制情况

根据遂川县环保局确认的总量确认书控制指标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总量控制目标：
 $COD \leq 2.58t/a$ ， $NH_3-N \leq 0.24t/a$ ； $SO_2 \leq 0.008t/a$ ， $NO_x \leq 0.36t/a$ 。

6 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

6.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 6-1 水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便携式 pH 计法 (B)》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 第三篇 第一章 六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SLD-CSI-0085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具塞滴定管 SLD-CSFI-0510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溶解氧仪 JPSJ-605 SLD-CSI-0542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1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2	红外测油仪 OIL460 SLD-CSI-0529	0.0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89	万分之一天平 Secura224-1CN SLD-CSI-0505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 7494-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5mg/L
甲醛	《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 601-201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5mg/L
铜	《水质 65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350x SLD-CSI-0561	0.00008mg/L
镍			0.00006mg/L
金			0.00002mg/L

表 6-2 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1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9-2016	离子色谱仪 Metrohm 883 Basic IC plus SLD-CSI-0546	无组织: 0.02mg/m ³ 有组织: 0.2mg/m ³
甲醛	《空气质量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GB/T 15516-1995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5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的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污染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7mg/m ³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05mg/m ³

表 6-3 噪声检测方法及其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测范围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仪 AWA6228+ SLD-CSI-0004	/

6.2 质量保证

(1) 人员：承担监测任务的监测单位通过资质认定，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2) 设备：监测过程中使用的仪器设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里的仪器设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里的仪器设备，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3) 监测时的工况调查：监测在企业生产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下进行，核查工况。

(4) 采样：采样点位选取考虑到合适性和代表性，采样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加测 10% 的平行双样。噪声采样记录反映监测时的风速、风向，监测时加带风罩，监测前、后用标准声源对仪器进行校准。校准结果不超过 $\pm 0.5\text{dB}$ 。

(5) 样品的保存及运输：凡能做现场测定的项目，均在现场测定；不能现场测定的，加保存剂保存并在保存期内测定。

(6) 实验室分析：保证实验室条件，实验室用水、使用试剂、器皿符合要求。

(7) 采样记录、分析结果、监测方案及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7 验收监测结果与评价

7.1 现场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的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取样时段内，各工序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实际生产负荷符合验收监测要求。详见工况一览表 7-1。

表 7-1 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2018 年 02 月 01 日	各类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	140t/d	119.98 t/d	85.7
2018 年 02 月 02 日	各类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	140t/d	110.04 t/d	78.6

7.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期间的气象参数见表 7-2。

表 7-2 监测期间的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气象条件				
	天气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18 年 02 月 01 日	晴	9.2~9.5	103.1~103.3	东北	1.5~1.9
2018 年 02 月 02 日	晴	8.6~8.9	102.2~102.4	东北	1.5~1.9

7.3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7.3.1 污水处理站废水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站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3、7-4。

表 7-3 废水进水口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L, pH 值无量纲)				最高日均值或范围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废水处理前★1#	pH 值	2018-02-01	6.72	6.74	6.75	6.79	6.72~6.79
		2018-02-02	6.73	6.75	6.76	6.78	
	化学需氧量	2018-02-01	1.54×10 ³	1.59×10 ³	1.60×10 ³	1.54×10 ³	1.66×10 ³
		2018-02-02	1.62×10 ³	1.70×10 ³	1.66×10 ³	1.64×10 ³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18-02-01	316	323	333	302	334
		2018-02-02	326	344	335	329	
	氨氮	2018-02-01	78.3	78.1	78.6	78.4	78.4
		2018-02-02	78.4	78.0	78.5	78.0	
	总磷	2018-02-01	2.66	2.63	2.62	2.67	2.66
		2018-02-02	2.67	2.63	2.70	2.66	
	动植物油类	2018-02-01	0.45	0.49	0.44	0.56	0.50
		2018-02-02	0.47	0.44	0.48	0.63	
	悬浮物	2018-02-01	52	53	51	53	52
		2018-02-02	50	52	50	5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18-02-01	1.94	1.93	1.95	1.96	1.94
		2018-02-02	1.94	1.95	1.93	1.96	
	甲醛	2018-02-01	0.22	0.21	0.24	0.22	0.23
		2018-02-02	0.23	0.25	0.22	0.22	
	铜	2018-02-01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
		2018-02-02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镍	2018-02-01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	
	2018-02-02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金	2018-02-01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	
	2018-02-02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注：1、L 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最低检出限，以所使用的方法检出限值报出。

表 7-4 废水排放口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L, pH 值无量纲)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高日均值或范围值		
废水处理后排放口 ★2#	pH 值	2018-02-01	7.13	7.15	7.16	7.13	7.13~7.18	6~9	达标
		2018-02-02	7.18	7.16	7.15	7.14			
	化学需氧量	2018-02-01	84	82	80	86	83	≤100mg/L	达标
		2018-02-02	76	72	80	76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18-02-01	17.1	16.7	16	17.7	16.9	≤20mg/L	达标
		2018-02-02	15.2	14.6	16.5	15.5			
	氨氮	2018-02-01	6.44	6.48	6.43	6.49	6.50	≤15mg/L	达标
		2018-02-02	6.43	6.54	6.5	6.51			
	总磷	2018-02-01	0.36	0.35	0.36	0.34	0.35	≤70mg/L	达标
		2018-02-02	0.35	0.35	0.34	0.35			
	动植物油类	2018-02-01	0.09	0.07	0.10	0.12	0.10	≤0.5mg/L	达标
		2018-02-02	0.08	0.09	0.09	0.07			
	悬浮物	2018-02-01	15	14	13	16	14	≤10mg/L	达标
		2018-02-02	15	14	15	1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18-02-01	0.5	0.53	0.51	0.52	0.52	≤5.0mg/L	达标
		2018-02-02	0.53	0.51	0.54	0.51			
	甲醛	2018-02-01	0.05L	0.05L	0.05L	0.05L	/	≤1.0mg/L	达标
		2018-02-02	0.05L	0.05L	0.05L	0.05L			
	铜	2018-02-01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	≤0.5mg/L	达标
		2018-02-02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镍	2018-02-01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	零排放	达标	
	2018-02-02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金	2018-02-01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	零排放	达标	
	2018-02-02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注：1、L 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最低检出限，以所使用的方法检出限值报出。

从表 7-3 可以看各废水进水口污染因子指标随时间变动较大，据分析是因为项目废水非持续性排放，项目进水口指标较高，经处理后各污染指标均得到了有效降低，污水处理站处理效果较好。出由表 7-4 可知，监测期间，污水站总排放口废水 pH 值范围值为 7.13~7.18，其他监测项目的最高日均浓度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8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16.9mg/L、氨氮 6.50mg/L、总磷 0.35mg/L、动植物油 0.10mg/L、悬浮物 14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2mg/L、甲醛、铜、镍、金均未检出，验收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 pH 值、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铜及镍的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的要求。

7.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丙类车间 1 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丙类车间 1 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地点及采样时间			氯化氢		甲醛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丙类车间 1 废气处 理前◎1 #	2018-02-01	第一次	ND	/	33.4	4.65×10 ⁻²	342	4.76×10 ⁻¹
		第二次	ND	/	32.3	4.50×10 ⁻²	332	4.62×10 ⁻¹
		第三次	ND	/	33.7	4.69×10 ⁻²	337	4.69×10 ⁻¹
	2018-02-02	第一次	ND	/	33.1	4.71×10 ⁻²	334	4.76×10 ⁻¹
		第二次	ND	/	33.6	4.78×10 ⁻²	338	4.81×10 ⁻¹
		第三次	ND	/	33.0	4.70×10 ⁻²	344	4.90×10 ⁻¹
最大值			/	/	33.7	4.78×10 ⁻²	344	4.90×10 ⁻¹
丙类车间 1 废气处 理后 ◎2#	2018-02-01	第一次	ND	/	5.14	6.31×10 ⁻³	47.0	5.77×10 ⁻²
		第二次	ND	/	5.06	6.21×10 ⁻³	45.9	5.63×10 ⁻²
		第三次	ND	/	5.31	6.52×10 ⁻³	47.5	5.83×10 ⁻²
	2018-02-02	第一次	ND	/	4.91	6.18×10 ⁻³	46.3	5.83×10 ⁻²
		第二次	ND	/	5.44	6.85×10 ⁻³	45.1	5.68×10 ⁻²
		第三次	ND	/	5.24	6.60×10 ⁻³	46.7	5.88×10 ⁻²
最大值			/	/	5.91	6.85×10 ⁻³	47.5	5.88×10 ⁻²
处理效率			/		85.7		88.0	
标准限值			100	0.26	25	0.26	240	0.77
达标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 7-5 丙类车间 1 废气补采监测结果

采样地点及采样时间			标干流量 (m ³ /h)	氨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丙类 1 车间 处理前◎3 #	2018-05-03	第一次	1448	43.9	6.36×10 ⁻²
		第二次	1448	45.0	6.52×10 ⁻²
		第三次	1448	43.4	6.28×10 ⁻²
	2018-05-04	第一次	1410	43.2	6.09×10 ⁻²
		第二次	1410	43.7	6.16×10 ⁻²
		第三次	1410	43.9	6.19×10 ⁻²
最大值			/	/	/
丙类 1 车间 处理后◎4 # (15m)	2018-05-03	第一次	1370	9.85	1.35×10 ⁻²
		第二次	1370	9.69	1.33×10 ⁻²
		第三次	1370	9.29	1.27×10 ⁻²
	2018-05-04	第一次	1290	9.52	1.23×10 ⁻²
		第二次	1290	9.95	1.28×10 ⁻²
		第三次	1290	9.72	1.25×10 ⁻²
最大值			/	/	/
标准限值			/	/	4.9
达标评价			/	/	达标
处理效率 (%)			/		

表 7-6 甲类车间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采样时间			标干 流量 (m ³ /h)	氯化氢		甲醛		氮氧化物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甲类车 间废 气 处 理 前 ◎3#	2018- 02-01	第一次	1782	ND	/	32.2	5.74×10 ⁻²	334	5.95×10 ⁻¹
		第二次	1782	ND	/	33.5	5.97×10 ⁻²	340	6.06×10 ⁻¹
		第三次	1782	ND	/	33.1	5.90×10 ⁻²	328	5.84×10 ⁻¹
	2018- 02-02	第一次	1711	ND	/	33.7	5.77×10 ⁻²	326	5.58×10 ⁻¹
		第二次	1711	ND	/	32.8	5.61×10 ⁻²	336	5.75×10 ⁻¹
		第三次	1711	ND	/	33.3	5.70×10 ⁻²	340	5.82×10 ⁻¹
最大值			/	/	/	33.7	5.90×10 ⁻²	340	6.06×10 ⁻¹
甲类车 间废 气 处 理 后 ◎4#	2018- 02-01	第一次	2268	ND	/	5.39	1.22×10 ⁻²	46.3	1.05×10 ⁻¹
		第二次	2268	ND	/	4.94	1.12×10 ⁻²	46.8	1.06×10 ⁻¹
		第三次	2268	ND	/	4.83	1.10×10 ⁻²	47.9	1.09×10 ⁻¹
	2018- 02-02	第一次	2248	ND	/	5.04	1.13×10 ⁻²	45.6	1.03×10 ⁻¹
		第二次	2248	ND	/	5.16	1.16×10 ⁻²	48.7	1.09×10 ⁻¹
		第三次	2248	ND	/	4.94	1.11×10 ⁻²	46.4	1.04×10 ⁻¹
最大值			/	/	/	5.39	1.22×10 ⁻²	48.7	1.09×10 ⁻¹
标准限值			/	100	0.26	25	0.26	240	0.77
达标评价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处理效率 (%)			/	/		79.3		82.0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1) 丙类车间 1 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加酸碱液喷淋塔处理，其氯化氢气体未检出；其甲醛处理效率为 85.7%，甲醛排放浓度最大值 $5.91\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6.85\times 10^{-3}\text{kg}/\text{h}$ ；其氮氧化物处理效率为 88.0%，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最大值 $47.5\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5.88\times 10^{-2}\text{kg}/\text{h}$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氨最大排放速率为 $1.35\times 10^{-2}\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2) 甲类车间废气经酸碱液喷淋塔处理，其氯化氢气体未检出；其甲醛处理效率为 79.3%，甲醛排放浓度最大值 $5.39\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1.22\times 10^{-2}\text{kg}/\text{h}$ ；其氮氧化物处理效率为 82.0%，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最大值 $48.7\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1.09\times 10^{-1}\text{kg}/\text{h}$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

7.5 无组织废气及环境空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值 (mg/m ³)	评价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氨	厂界上风向○1#	2018-02-01	0.09	0.10	0.11	0.10	0.12	1.5	/
		2018-02-02	0.11	0.11	0.12	0.11			
	厂界下风向○2#	2018-02-01	0.12	0.13	0.13	0.12	0.16		达标
		2018-02-02	0.16	0.15	0.14	0.15			
	厂界下风向○3#	2018-02-01	0.14	0.13	0.14	0.15	0.15		达标
		2018-02-02	0.15	0.15	0.14	0.15			
	厂界下风向○4#	2018-02-01	0.15	0.15	0.14	0.14	0.16		达标
		2018-02-02	0.14	0.16	0.14	0.15			
氯化氢	厂界上风向○1#	2018-02-01	ND	ND	ND	ND	ND	0.2	/
		2018-02-0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2#	2018-02-01	ND	ND	ND	ND	ND		达标
		2018-02-0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3#	2018-02-01	ND	ND	ND	ND	ND		达标
		2018-02-0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4#	2018-02-01	ND	ND	ND	ND	ND		达标
		2018-02-02	ND	ND	ND	ND			

续表 7-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值 (mg/m ³)	评价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甲醛	厂界上风向○1#	2018-02-01	ND	ND	ND	ND	ND	12	/
		2018-02-0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2#	2018-02-01	ND	ND	ND	ND	ND		达标
		2018-02-0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3#	2018-02-01	ND	ND	ND	ND	ND		达标
		2018-02-0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4#	2018-02-01	ND	ND	ND	ND	ND		达标
		2018-02-02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	厂界上风向○1#	2018-02-01	0.031	0.032	0.031	0.030	0.031	0.12	/
		2018-02-02	0.028	0.031	0.029	0.031			
	厂界下风向○2#	2018-02-01	0.039	0.039	0.040	0.042	0.042		达标
		2018-02-02	0.037	0.037	0.038	0.040			
	厂界下风向○3#	2018-02-01	0.046	0.039	0.038	0.039	0.046		达标
		2018-02-02	0.044	0.038	0.037	0.037			
	厂界下风向○4#	2018-02-01	0.040	0.042	0.046	0.040	0.046		达标
		2018-02-02	0.038	0.040	0.044	0.038			

由表 7-7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氨浓度最大值为 0.1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要求。氯化氢、甲醛未检出、氮氧化物最大浓度 0.046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8。

表 7-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dB(A)]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18-02-01 昼间	项目东厂界 1 米处▲1#	61	65	达标
	项目南厂界 1 米处▲2#	62	65	达标
	项目西厂界 1 米处▲3#	62	65	达标
	项目北厂界 1 米处▲4#	63	65	达标
2018-02-01 夜间	项目东厂界 1 米处▲1#	51	55	达标
	项目南厂界 1 米处▲2#	52	55	达标
	项目西厂界 1 米处▲3#	53	55	达标
	项目北厂界 1 米处▲4#	52	55	达标
2018-02-02 昼间	项目东厂界 1 米处▲1#	61	65	达标
	项目南厂界 1 米处▲2#	62	65	达标
	项目西厂界 1 米处▲3#	63	65	达标
	项目北厂界 1 米处▲4#	64	65	达标
2018-02-02 夜间	项目东厂界 1 米处▲1#	51	55	达标
	项目南厂界 1 米处▲2#	52	55	达标
	项目西厂界 1 米处▲3#	53	55	达标
	项目北厂界 1 米处▲4#	53	55	达标

由表 7-8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64dB（A），夜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1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8 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落实情况

8.1 环评批复要求

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有关规定，加强危险化学品物料在储运及使用过程中的管理，防止各类危险化学品无组织泄漏。保持各设备及管道密封，经常检查易造成腐蚀的部位，防止有害物质“跑、冒、滴、漏”。对因超温超压可能引起火灾爆炸危险的设备，设置自动报警系统，并设事故连锁紧急停车系统等保护装置。化学品仓库、储罐区和危废暂存库须设置围堰。分别设置足够容量的含镍废水事故池、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收集池，确保在危险化学品泄漏或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能够及时收集以杜绝事故废水直接排放。制订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

8.2 实际建设情况

(1) 设备排污管道全部走管沟，管沟与废水站联通，当管道出现“跑、冒、滴、漏”时污水可顺管沟流入事故池；

(2) 化学品储罐区和危废暂存库未设置围堰，但仓库为密闭房间，避免长期暴晒、风吹雨淋造成储存器具腐化。

(3) 已建设事故应急池、确保在危险化学品泄漏或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能够及时收集以杜绝事故废水直接排放。

(4) 公司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年度防化学品泄漏应急演练，火灾事故应急预案演练，污水处理应急演练等多项应急演练。

(5) 保持各设备及管道密封，经常检查易造成腐蚀的部位，防止有害物质“跑、冒、滴、漏”。

(6) 对因超温超压可能引起火灾爆炸危险的设备，未设置自动报警系统，建议在日后进行改善。

(7) 已建立风险应急措施及预案，详细内容见附件。

9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9.1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

2014年9月，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4年10月，该项目通过了吉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市环评字[2014]128号）。批复的项目分三期建设，建设规模为年产化学镍金系列:24000t/a（一期）、化学锡系列:4000t/a（一期）、化学铜系列:24000t/a（二期）、电镀系列:12000t/a（三期）、OPS系列:4000t/a（三期）、PCB辅助药水系列:12000t/a（三期）。

但企业根据市场需求,实际建设方案变更调整为:一期年产4.2万吨各类表面处理添加剂;二期年产3.8万吨各类表面处理添加剂。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并完成《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变更环境影响说明》

9.2 环保设施建成、措施落实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

1.废气

丙类车间1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甲类车间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生产过程中各类抽风管和集气罩未能完全收集的工艺废气以及污水处理站生化处理系统产生的无组织恶臭,通过加强通风等方式进行处理。

2.废水

废气洗涤用水、车间地面清洗、工艺用水等生产废水与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污水处理站内处理。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主要为设备噪声,通过采取相应的减振、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以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9.3 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情况的检查

本项目一期工程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于包括化学原料包装袋、桶,废活性炭,棉芯及生活垃圾。各类固废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了危废暂存仓库,固废暂存库对地面进行了防腐防渗透处理,在地面铺设了胶皮。化学材料废包装袋及包装桶由江西省上饶市

戈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酸性废液由江西创合崇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废活性炭暂未产生，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9.4 卫生防护距离内敏感点情况检查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丙类车间 1 边界向外 50m、甲类车间 200m。根据现场调查，结合项目四至情况可知，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侧 715m 的规划生活区，因此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点。同时，根据东区企业分布图可知，本项目周边企业为东侧线路板企业、南侧的空地、西侧空地、北侧仲钨酸企业，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食品加工、医药等敏感企业。

9.5 绿化建设情况

公司为了创造良好的生产环境条件和户外活动场所，在车间外侧、厂内道路两侧、员工宿舍楼、办公楼、食堂等空地均修建了绿化带，种植了常绿树，配植了草皮。

9.6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情况及在线监控设施安装情况检查

排污口按规范设置，废水、废气、噪声排放源均安装排污标识牌。

有组织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高度符合环评报告书要求，已设立永久监测孔及采样平台。

三同时一览表

项目	环评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清洁生产要求	<p>(1) 生产设备、加料设备和产品包装设备要全部自动化、密闭化。加强设备的检查维修,杜绝“跑、冒、滴、漏”现象,防止物料泄漏造成环境污染。</p> <p>(2) 强化企业管理,提高职工素质,杜绝人为事故发生。</p> <p>(3) 加强防护措施和个人劳动保护,预防职业中毒。</p> <p>(4) 加强废水、废气的监控,严禁超标排放。原料和包装物按规定存放,禁止随意存放,以免造成周围环境污染。</p> <p>(5) 对本工程实施清洁生产审核,摸清污染物产生的具体部位、产生的原因及产生量,制定消除污染物产生的方案。</p>	<p>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使用先进的工艺与设备,努力提高各原料的综合利用率,从源头上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加强设备的检查维修,杜绝“跑、冒、滴、漏”现象,防止物料泄漏造成环境污染,强化企业管理,提高职工素质,杜绝人为事故发生</p>	<p>已落实</p>
废水污染防治	<p>(1) 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前 在遂川县云岭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前,本项目办公、住宿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含油废水经三级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后,汇同生产废水一并再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集水池+反应池+絮凝沉淀+生物接触氧化+二沉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后,尾水经园区污水排放口排放至遂川江。</p> <p>(2) 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后 本项目办公、住宿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含油废水经三级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后,达到遂川县云岭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及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遂川县云岭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尾水排放至遂川江。生产废水经调节池+反应池+高位斜管沉降塔进行预处理,达到遂川县云岭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道排放至江西省遂川县云岭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排放至遂川江。</p>	<p>含镍等重金属的设备清洗水不得外排,确保回用至相应的生产工艺;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前,生产废水经絮凝沉淀+生物接触氧化+砂滤的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后,生产废水经调节池+反应池+高位斜管沉降塔进行预处理,送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p>	<p>已落实</p>
废气污染防治	<p>(1) 生产废气 本项目要求建设单位丙类车间1产生的氯化氢经收集后再经1套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再经15m高排放,排气筒编号为P1;甲类车间产生的氯化氢、硝酸雾、甲醛废气收集后再经1套碱液喷淋+活性炭装置处理后再经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为P2;丙类车间2产生的氯化氢、甲醛收集后再经1套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再高空排放,排气筒编号为P3;丙类车间3产生的乙醇、氨进行收集后再经1套水喷淋装置处理后再高空排放,排气筒编号为P4。</p> <p>(2) 食堂油烟 本项目灶头产生的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1套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气筒为P5。</p> <p>(3) 备用发电机尾气</p>	<p>丙类车间1氯化氢废气采用碱液喷淋水吸收处理;甲类车间氯化氢、甲醛废气采用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发配电间废气采用碱液喷淋处理;丙类车间2氯化氢甲醛废气采用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丙类车间3废气废气采用水喷淋处理</p>	<p>丙类车间1废气经活性炭附加酸碱液喷淋塔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外排;甲类车间废气经活性炭附加酸碱液喷淋塔处理后经15米排气筒排放;共计1套;</p>

项目	环评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本项目备用发电机设置在发配电间，发电机尾气经碱液喷淋+15m高排气筒处理后排放，排气筒编号为P6。		
噪声污染防治	本项目的噪声源是生产设备噪声，以及备用发电机、各类风机噪声、变压器噪声。建设单位拟采用隔声、消声、减震、合理布局噪声设备等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用消音、隔声、减震等措施，同时搞好厂区的绿化美化	已落实
固废污染防治	1) 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化学品废包装袋、含镍废水及高浓度废液、废活性炭、树脂、过滤废渣、废棉芯等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08）中的相应废物，建设单位将上述危险废物委托给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同时化学原材料废包装桶由供货商回收再利用。 2) 生活垃圾 对于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建设单位应严格做好管理工作，指定部门及地点进行收集，废纸、包装纸等可回收的由有关部门统一回收，生活垃圾、污泥交环卫部门定期清理，统一处理，并对生活垃圾临时堆放点进行消毒，杀灭害虫，以免散发恶臭，孳生蚊蝇，影响周围环境。	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固废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报告书》确定的危险废物，你公司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设置临时贮存场所，并定期交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废暂存库应设置警示标志，并做好地面防渗防腐工作，严禁露天堆放	已落实
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经建设单位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池，1座480m ³ 消防水池，1座450m ³ 环形集水槽，引致事故应急池生产车间、原料仓、成品仓	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加强对各类危险化学品的贮运和生产管理，强化安全生产管理，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认真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并配备相应的应急设施、装备和事故应急池（480m ³ ），定期开展应急演练一旦出现污染事故，须立即停产，及时采取措施，控制并削减污染影响，确保环境安全	已落实
规范整治排污口	本项目排污口应严格按照国家、地方对污染源的污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固定噪声污染源和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以下简称“排污口”）进行规范化管理，具体包括： （1）依法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环保部门”）申报登记排污口数量、位置以及所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的种类、数量、浓度、排放去向等情况。 （2）排污口必须按照规定设置与排污口相对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3）有下列情况之一时，须履行排污口变更申报登记手续，更换标志牌和更改登记注册内容：①排放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发生变化的；②位置发生变化的；③须拆除或闲置的；④须增加、调整、改造或更新的。 （4）建立排污口基础资料档案和管理档案。 （5）对排污口及其监测计量装置、仪器设备和环保图形标志牌等环境保护设	按国家和我省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并建档	已落实

项目	环评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p>施，要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和维护保养制度。</p> <p>(6) 有组织排放废气的排气筒(烟囱)高度应符合国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有关规定。排气筒(烟囱)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有净化设施的，应在其进出口分别设置采样口及采样监测平台。</p> <p>(7)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场地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中相关要求。</p> <p>(8) 本项目必须在生产车间废水的排放管道上分别设置1个取样口，作为环保验收及日常环境管理的监控点。</p>		

10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参与的对象为工程所涉及的范围内，调查表随机发到被调查人员手中，当场填写，同时对公众反映的问卷以外的问题作好记录。本次共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 50 份，回收有效表格 48 份，有效表格回收率为 96%。被调查对象中男性 42 人，女性 6 人。公众参与调查统计结果见表 10-1，被调查人员具体情况见表 10-2。

表 10-1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一览表

序号	调查内容		选项	人数	比例 (%)
1	被调查人数			48	
2	对本项目是否了解		全面了解	48	100
			部分了解	0	0
			不了解	0	0
3	该项目是否有利于当地经济的发展		有利于	46	96
			不利于	0	0
			不清楚	2	4
4	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45	94
			较满意	3	6
			不满意	0	0
5	运营期	废气污染物排放的情况	无影响	48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废水污染物排放的情况	无影响	48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厂界噪声情况	无影响	48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过程中的影响	无影响	48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0	0
			无	0	0
		调查单位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调查时间

**表 10-2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一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人员表**

姓名	性别	职业	年龄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单位或住址
颜细女	女	务农	40	初中	134796321848	枚江乡瑶溪村
曾宪清	男	务农	30	高中	13970618987	枚江乡瑶溪村
古东华	男	职工	25	大专	18970660392	枚江乡瑶溪村
古平华	男	务农	35	初中	13317045287	枚江乡瑶溪村
王硅	男	农民	46	初中	13970456716	枚江乡瑶溪村
熊小华	男	务农	37	初中	18970615679	枚江乡东江村
廖洪标	男	职工	47	高中	1347911099	枚江乡东江村
王不生	男	务农	59	初中	15979681030	枚江乡东江村
郭东香	女	农民	45	初中	15979600968	枚江乡东江村
郭骤	男	农民	48	初中	15270467285	枚江乡东江村
王昌桃	女	农民	34	初中	15894985156	枚江乡东江村
王喜宝	男	农民	39	初中	13317045287	枚江乡东江村
王桃卒	男	农民	40	高中	15179605402	枚江乡瑶溪村
王小生	男	务农	51	初中	13907064618	枚江乡东江村
王德情	男	务农	59	初中	18601935073	枚江乡东江村
伊新秀	女	务农	49	初中	13766217032	枚江乡东江村
王树黄	男	务农	55	初中	18507960809	枚江乡东江村
王喜华	男	农民	34	初中	18970615673	枚江乡东江村
王美生	男	农民	37	初中	18970605693	枚江乡瑶溪村
王嘉苏	男	农民	41	初中	13879611168	枚江乡瑶溪村
卢桂生	男	务农	55	初中	15079611134	枚江乡瑶溪村
王树根	男	职工	52	初中	1807963986	枚江乡东江村
王嘉圣	男	农民	34	初中	18970615706	枚江乡瑶溪村
李东华	男	职工	45	小学	18970615680	枚江乡东江村
王树信	男	务农	56	初中	15117967413	枚江乡东江村
王新主	男	务农	42	初中	13907961110	枚江乡瑶溪村
熊新辉	男	务农	45	小学	13657967866	枚江乡东江村
李丙发	男	务农	32	初中	18970615681	枚江乡东江村
王问生	男	务农	47	初中	13755465785	枚江乡瑶溪村
王喜龙	男	务农	32	初中	13576838089	枚江乡瑶溪村
肖小平	男	务农	45	小学	18970649525	枚江乡瑶溪村
彭亚梅	女	务农	30	高中	18970615692	枚江乡东江村
郭启航	男	务农	32	高中	18907961190	枚江乡东江村
袁烈先	男	农民	39	初中	18970615690	枚江乡东江村
王树元	男	农民	51	小学	18975616121	枚江乡东江村
王长生	男	农民	49	小学	15807065619	枚江乡东江村

袁烈军	男	农民	29	高中	13979696075	枚江乡东江村
熊祈烨	男	农民	40	初中	13387965511	枚江乡东江村
卢德昌	男	农民	52	初中	18770689696	枚江乡东江村
廖新华	男	务农	49	初中	13979675234	枚江乡东江村
王德矿	男	务农	57	小学	18607964568	枚江乡东江村
王树维	男	职工	45	高中	13979696269	枚江乡东江村
王德桃	女	务农	51	初中	13576892112	枚江乡东江村
廖丰辉	男	职工	46	高中	13576803479	枚江乡东江村
王树藤	男	职工	57	初中	13197965589	枚江乡东江村
彭学信	男	务农	47	小学	18770615708	枚江乡东江村
张树汪	男	务农	50	小学	13755486036	枚江乡东江村
肖剑	男	务农	42	初中	18970615689	枚江乡东江村

调查结果表明：46人（占调查人数的96%）认为该项目有利于当地经济的发展，2人（占调查人数的4%）不清楚该项目是否有利于当地经济的发展，45人（占调查人数的94%）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3人（占调查人数的6%）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较满意；48人（占调查人数的100%）认为运营期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处置对他们无影响；48人（占调查人数的100%）认为该项目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11. 结论与建议

11.1 监测及检查结论

（1）“三同时”执行情况

工程建设期间，各设施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按要求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2）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站总排放口废水 pH 值范围值为 7.13~7.18，其他监测项目的最高日均浓度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8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16.9mg/L、氨氮 6.50mg/L、总磷 0.35mg/L、动植物油 0.10mg/L、悬浮物 14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2mg/L、甲醛、铜、镍、金均未检出，验收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 pH 值、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铜及镍的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的要求。

（3）有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①丙类车间 1 废气经活性炭加酸碱液喷淋塔吸附处理，其氯化氢气体未检出；其甲醛处理效率为 85.7%，甲醛排放浓度最大值 5.91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6.85×10⁻³kg/h；其氮氧化物处理效率为 88.0%，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最大值 47.5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5.88×10⁻²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

②甲类车间废气经酸碱液喷淋塔处理，其氯化氢气体未检出；其甲醛处理效率为 79.3%，甲醛排放浓度最大值 $5.39\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1.22 \times 10^{-2}\text{kg}/\text{h}$ ；其氮氧化物处理效率为 82.0%，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最大值 $48.7\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1.09 \times 10^{-1}\text{kg}/\text{h}$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

（4）无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由表 8-25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氨浓度最大值为 0.1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要求。氯化氢、甲醛未检出、氮氧化物最大浓度 $0.046\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遂川县环保局确认的总量确认书控制指标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总量控制目标： $\text{COD} \leq 2.58\text{t}/\text{a}$ ， $\text{NH}_3\text{-N} \leq 0.24\text{t}/\text{a}$ ； $\text{SO}_2 \leq 0.008\text{t}/\text{a}$ ， $\text{NO}_x \leq 0.36\text{t}/\text{a}$ 。折算为一期生产量，COD 限值为 $1.35\text{t}/\text{a}$ ，氨氮限值为 $0.126\text{t}/\text{a}$ 。

监测期间排放情况折算年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85\text{t}/\text{a}$ 、氨氮 $0.066\text{t}/\text{a}$ ， SO_2 ， NO_x 未产生均能够满足遂川县环保局下达的总量控制要求。

（6）固体废物处置检查结论

本项目一期工程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于包括化学原料包装袋、桶，废活性炭，棉芯及生活垃圾。各类固废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了危废暂存仓库，固废暂存库对地面进行了防腐防渗透处理，在地面铺设了胶皮。化学材料废包装袋及包装桶由江西省上饶市戈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酸性废液由江西创合崇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废活性炭暂未产生，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7）环评批复要求及工程落实情况

企业基本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完成了相应环保设施的建立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制订。废水、废气、噪声防治设施均已建成，经监测，所测项目均达标排放。环境管理制度较为齐全，环保相关资料统一收集保存，可随时待查。另实际建成情况与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存在部分变更。

（8）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该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相应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基本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保档案由专人管理。环保设施建设基本完成。对厂区进行绿化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建设及试生产期间

未发生扰民及环保污染事件。

（9）公众意见调查情况

调查结果表明：调查结果表明：46 人（占调查人数的 96%）认为该项目有利于当地经济的发展，2 人（占调查人数的 4%）不清楚该项目是否有利于当地经济的发展，45 人（占调查人数的 94%）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3 人（占调查人数的 6%）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较满意；48 人（占调查人数的 100%）认为运营期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处置对他们无影响；48 人（占调查人数的 100%）认为该项目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项目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无任何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11.2 总体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环保治理设施满足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正常，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验收条件。

11.3 建议

（1）建议企业进一步对环保设施加强管理，完善环保规章制度，确保各类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以保证各污染因子的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环境管理，保证污染防治措施的正常运行，加强员工教育，保持厂区内环境的良好。

（3）保持绿化工作，保护厂区周围树木花草，可以起到降噪防尘的功效。

附件一 吉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市环评字[2014]128 号）

吉安市环境保护局

吉市环评字〔2014〕128 号

关于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吉安市环科学会评估意见（吉市环科字〔2014〕21 号，以下简称《评估意见》）和遂川县环保局初审意见（以下简称《县局初审意见》）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批复意见及基本情况

遂川县发改委已以遂发改审批字〔2014〕32 号文对该项目

进行了备案，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项目选址可行，项目建设可行”的《评估意见》结论及遂川县环保局初审意见，在认真落实《报告书》和《评估意见》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按《报告书》提供的建设地点、性质、内容、规模、污染防治对策及事故预防与应急措施进行建设。

本次批复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西省遂川工业园东区(地理坐标为北纬 26° 22' 28.49"、东经 114° 37' 5.99")。项目投资 3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1 万元。项目分三期建设，建设规模为年产化学镍金系列：24000t/a（一期）、化学锡系列：4000t/a（一期）、化学铜系列：24000t/a（二期）、电镀系列：12000t/a（三期）、OSP 系列：4000t/a（三期）、PCB 辅助药水系列：12000t/a（三期）。

建设内容有：主体工程（生产车间 4 栋）；贮运工程（产品库房、原辅材料仓库）；公用工程（办公楼、实验楼）；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固废处理设施；事故池等）。

二、项目建设的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项目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报告书》、《评估意见》和遂川县环保局初审意见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清洁生产要求。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使用先进的工艺

与设备，努力提高各原料的综合利用率，从源头上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加强设备的检查维修，杜绝“跑、冒、滴、漏”现象，防止物料泄漏造成环境污染。强化企业管理，提高职工素质，杜绝人为事故发生。

（二）废水污染防治。含镍等重金属的设备清洗水不得外排，确保回用至相应的生产工艺；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前，生产废水经絮凝沉淀+生物接触氧化+砂滤的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后，生产废水经调节池+反应池+高位斜管沉降塔进行预处理，送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三）废气污染防治。丙类车间1氯化氢废气采用碱液喷淋水吸收处理；甲类车间氯化氢、甲醛废气采用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发配电间废气采用碱液喷淋处理；丙类车间2氯化氢、甲醛废气采用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丙类车间3废气废气采用水喷淋处理。

（四）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用消音、隔声、减震等措施，同时搞好厂区的绿化美化。

（五）固废污染防治。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固废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报告书》确定的危险废物，你公司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设置临时贮存场所，并定期交有危废处置资

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废暂存库应设警示标志，并做好地面防渗防腐工作，严禁露天堆放。

(六) 风险防范措施。

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加强对各类危险化学品的贮运和生产管理，强化安全生产管理，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认真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并配备相应的应急设施、装备和事故应急池（480m³），定期开展应急演练。一旦出现污染事故，须立即停产，及时采取措施，控制并削减污染影响，确保环境安全。

(七) 规范整治排污口。按国家和我省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并建档。

三、项目试运行和竣工验收的环保要求

(一) 试运行要求。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保投资必须专款专用。项目建成试运行前须向遂川县环保局书面报告（同时抄报我局），并经县环保局现场检查同意后方可投入试运行。

(二) 运行管理要求。按规定设置专门环保管理机构，健全环保规章制度，制定严格的环境保护岗位责任制，并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严禁擅自闲置、停用或拆除环保治理设施。认真

(一)项目变更环保要求。本批复仅限于《报告书》确定的建设内容,若项目建设地点、内容、工艺、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化或自批复之日起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必须重新向我局申请办理环境保护审批手续。

(二)违法追究。对已批复的各项环境保护事项必须认真执行,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三)日常环保监管。你公司应在接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送遂川县环保局,我局委托遂川县环保局负责项目建设及运行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请市环境监察支队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环境监察。



吉安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4年10月27日印发

附件二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委托书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已竣工并已开使试运行，现生产及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特委托贵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30 日



附件三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证明

生产负荷证明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2018 年 2 月 2 日对我公司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在此期间我公司生产正常，具体生产负荷见下表：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表

日期	项目名称	设计产量 (/天)	实际产量 (/天)	生产负荷 (%)
2 月 1 日	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二期)	(42000t/a) 140t/d	120t/d	85.7
2 月 2 日	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二期)	140t/d (42000t/a)	110t/d	78.6

特此证明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1 日



附件四 固废回收协议

废旧物品厂家回收合同

甲方: 吉安宏达欣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生隆行贸易有限公司

甲方购买乙方一批原材料,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向乙方供应 原材料空桶、包装袋回收 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规格、数量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以实际需求量为准)	单价 (元/个)
空桶	个	/	3
原材料包装袋	个	/	0.3

第二条 原材料类别和技术标准

1. 乙方所供应的原材料包装袋、包装袋为符合国家要求的三类废旧物资。
2. 质量标准按实际验收,双方确认品质为准。

第三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地点和费用承担

1. 货物运费和下车费,下车过磅费及下车安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到甲方公司回收相应空桶、包装袋。

第四条 验收标准、方式及提出异议期限

1. 甲方所供材质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定,经甲乙双方一致确认,货到后,先检验后下货,不检验所造成的后果,责任由甲方自行负责。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结算

1. 付款方式:乙方按甲方实际数量支付相应回收款项,甲方只提供给乙方收款收据既可。

第六条 特别约定事项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7个工作日内到甲方公司回收空桶、包装袋。

第七条 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条款的违约方按违约条款承担已履行交易货款总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累计计算。

第八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若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供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依法裁。
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直至履行完毕时终止。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 2017年5月7日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协议

合同编制号：CHCS-JA-20170033

委托方：吉安市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 址：吉安市遂川县工业园区（东区）

受托方：江西创合崇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赣州市信丰县工业园星村大道

为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见附页），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物（液）委托乙方负责处理处置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合同义务：

（一）、甲方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协议期内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

（二）、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液）分开存放，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保障乙方处理方便及操作安全。袋装、桶装工业废物（液）应按照工业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的要求贴上标签。

（三）、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液）集中摆放，并向乙方提供工业废物（液）装车所需的提升机械（叉车等），以便于乙方装运。

（四）、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液）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品种未列入本协议（工业废物（液）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
- 2、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85%（或游离水滴出）。
- 3、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 4、其他违反工业废物（液）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第二条、乙方合同义务：

（一）、乙方在合同的存续期间内，必须保证所持有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二）、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液）所需的条件和设施，保证各项处理条件和设施符合

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工业危险废物（液）的技术要求，并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三）、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定期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液），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四）、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内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五）、乙方于甲方所在地收到废物（液）后的运输及处理等一切过程均应按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进行，如有任何违法违规操作，责任与甲方无关，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工业废物（液）的计重方式

工业废物（液）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一进行：

- （一）、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并由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 （二）、用乙方地磅免费称重或到乙方当地附近过磅，由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 （三）、若工业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双方协商方式计重。

第四条、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凭证及转接责任

- （一）、甲、乙双方交接工业废物（液）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项内容，作为合同双方核对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凭证。
- （二）、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在甲、乙双方废物交接过程中要注意人员安全，如发生人员安全意外，双方协商处理。
- （三）、运输之前甲方废物的包装必须得到乙方认可，如不符合乙方所列包装标准，乙方有权拒运。

第五条、合同费用的结算

（一）、结算依据：根据双方签字确认的“对账单”上列明的各种工业废物（液）实际数量，并按照合同附件的《废物处理处置品种及收费标准》的收费标准核算收费。

（二）、结算方式：见附件

（三）、乙方收款资料：

- 1、乙方收款单位名称：江西创合崇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2、乙方收款开户银行名称：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 3、乙方收款银行账号：1340 2970 0000 0237 13

（四）、合同报价表（详见附件二）应根据乙方市场行情进行更新，在合同存续期间内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双方可以协商进行价格更新。

第六条、合同的免责

在合同存续期间内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的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未达成一致，合同双方或任何一方可以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八条、合同的违约责任

(一)、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二)、合同双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三)、甲方所交付的工业废物(液)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由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工业废物(液)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于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后，由乙方负责处理；或者将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工业废物(液)转交于第三方处理或者由甲方负责处理，乙方不承担由此而产生的费用。

(四)、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运人员，或者存在过失将属于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装车，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出现困难、事故者，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工业废物(液)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五)、甲方支付乙方处理处置费，需甲乙双方当月底把当月账对清，次月15日前付清全款。

(六)、在合同的存续期间内，甲方如将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物(液)自行处理、挪作他用或转交第三方处理，乙方除依法追究甲方违约责任外，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乙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九条、合同其他事宜

(一)、乙方应对甲方工业废物(液)所拥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进行保密。

(二)、本协议自2017年07月19日起至2018年07月18日止，服务期满后，甲乙双方如无

异议，需重新续约（甲乙双方每年需到环保部门固体废物中心备案）。

（三）、本协议未尽及修正事宜，可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叁份，另贰份交移出地环保局和接受地环保局各持壹份。

（五）、本合同经甲方和乙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乙方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方可正式生效。未经甲方和乙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乙方公章或业务（合同）专用章的合同，甲方或乙方不承认合同法律效力。说明：乙方授权代表人员以及公章、业务（合同）专用章式样。



甲方盖章：吉安市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江西创合崇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收运联系人：钟军辉
联系电话：0796-7157658
传真：0796-7157658

收运联系人：陆满洪
联系电话：0797-3240333
传真：0797-3240777

协议签定日期：2017年07月19日

附件（一）：

废物清单

合同编制号：CHCS-JA-20170033

序号	废物名称	编号	单位	年预计量
1	酸性废液	HW34	吨	30

甲方盖章：吉安市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江西创合崇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二):

TO	吉安市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DATE	2017年07月19日
ATTN	钟军辉	FROM	肖有杰/13979709170
C.C		TEL	0797-3240333
TEL	0796-7157658	FAX	0797-3240777
FAX	0796-7157658	PAGE	

废物处理处置品种及收费标准

合同编号:CHCS-JA-20170033

序号	废物名称	危废类别	年预计量(吨)	单价	付款方
1	酸性废液	HW34	30	3500元/吨	甲方
备注	<p>1、以上危废按实际收集的废物种类、数量,根据合同中约定的处理单价预收甲方危废处置服务费: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元);若合同期内实际产生的处置服务费低于预收款时,预收款不予退还,当以上各项危废处置服务费总金额超出预收款时,乙方则按以上单价另行收取危废处置服务费,同时甲方需在收到乙方开出收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确认无误后7天内,以银行转账的形式乙方当次危废处置服务费。</p> <p>2、甲方负责移出地环保备案,合同签订后,甲方需在7天内,将本合同约定的预收危废处置服务费: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元)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给乙方,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p> <p>3、合同期内乙方免费运输以上危废2次,当需要收运时,甲方需提前七天通知乙方;若要增加收运次数,按3000元一次另收取运输费用。</p> <p>4、合同签订之前,由乙方提取样品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公样一份,公样需甲方签字后封存由乙方保管。乙方需出具样品检测报告,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作为合同的附件。当实际收运的工业废物(液)的内容不符合样品时,乙方有权拒收或重新提出报价单</p> <p>5、请将各废物分开存放,如有桶装废液请贴上标签做好标识,谢谢合作!</p> <p>6、此报价单包含供需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勿需向外提供!</p> <p>7、此报价单为甲乙双方于2017年07月19日签署的《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协议》的结算依据。</p>				

甲方盖章:吉安市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江西创合崇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

受托方（乙方）：弋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YHGY18029

合同签订地点：江西省上饶市弋阳县

合同签订日期：2018.6.7

甲方: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弋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为减少废物对环境的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企、事业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必须安全、彻底、无害化处置。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处置方式、处置价格、包装方式及处置地点等

见《废物处理处置价格表》

第二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为乙方在厂内收集、运输(甲方厂内)环节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装车所需的装卸设备(如叉车等),便于乙方装运。

(2)甲方所提供的标的物不得含有未经鉴定废物、放射性废物、爆炸物及反应性废物、含汞温度计、灯管等,若甲方所产危险废物与合同约定废弃物的类别、代码不相符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和处置,如有异议交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

(3)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危险废物分类储存,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桶装、袋装及其他规格包装的工业危险废物应按工业危险废物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

(4)甲方需严格遵守相关国家规定,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形之一,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a.危险废物标识不规范、包装破损或管密封不严;
- b.将两类及以上工业危险废物混装在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工业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废混装在同一容器;
- c.违反工业危险废物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第三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在收集、运输标的物时,应当使用相关部门备案的车辆,在处理标的物时应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2)若乙方由于设备检修等原因需要长时间停机(7天以上),应当提前3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调整生产和标的物回收。



(3) 乙方必须保证所持有的资质文件合法有效，否则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收运车辆及工作人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同时做到工完场清，并遵守甲方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厂区内作业过程中因自身原因产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不得将履行本合同业务时获知的双方内部信息及合同价格等内容向第三方透露，本合同解除、终止后本条款继续有效，若任一方违反给对方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则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2) 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运人员将本合同以外的其他危险废物装车，或将异常危险废物装车，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置废物等相关环节出现各类安全事故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若甲方未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时间付款，乙方有权停止接收甲方危废，甲方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逾期达 20 天后，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第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标的物由乙方负责运输，甲方达到乙方核载量，乙方安排运输，若甲方有转运需求，需提前三天通知乙方单位。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签收后在运输过程中的环境安全风险及其他未知风险由乙方全权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标的物重量以甲方司磅或在附近过磅（产生费用由甲方支付）计量数量为准，若甲方厂区内或附近都不具备过磅条件的，则以乙方过磅数据为准，如乙方对甲方司磅计量有异议，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复核，产生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3) 在收运当天，甲、乙双方经办人在江西省危险废物监管平台在线申报系统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接受环保、运管、安全生产等部门监管的凭证。

第六条 结算方式

见《废物处理处置结算条款》



第七条 纠纷解决

若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可以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件发生三天内，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但达成协议，按照有关法律或者一般商业交易惯例解决。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贰份，自双方共同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从2018年6月12日起至2019年6月11日止，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续签等事宜。

甲方：吉安宏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授权代理：

电话：

日期：



乙方：弋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可可

授权代理：张可可

电话：

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废物处理处置价格表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业废物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现双方约定废物处置单价: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废物代码	预计转移量 (吨/年)	处置价格 (元/吨)	包装方式	处置地点
1	含铜废液	HW49	251-087-46	30	2400	液态(桶装)	弋阳
2	废滤芯、废 装袋/桶等	HW49	900-041-49	10	3600	固态(袋装)	弋阳
合计				40			

甲方(盖章):吉安宏达欣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弋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备注:1、处置方式:甲方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乙方水泥窑协同处置。

2、乙方提供16%的可抵扣增值税专用发票。

3、此价格为标的物处置费用,包含运输费、税费。

4、固体废物鉴别界定,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废物,有异议的应由有资质检查鉴定单位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进行认定。

弋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处置结算方式

1、合同期限内乙方收取预付处置款，人民币30000元整；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全部款项，合同期内在最后一批处置费中抵扣，到期多退少补。乙方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每月5日前确认上月已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及数量，以双方签字盖章的《固废处置费用结算单》及本合同单价进行结算，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之日起 15 天内以银行转账方式结清全部费用。

2、在合同期限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为其处理不超过上述表格所列预计量的废物(超出表格所列废物种类的，乙方另行报价收费)，超出预计量的废物乙方按表格所列单价另行收费。以上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1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本合同的服务费包含但不限于合同中各项废物取样检测分析、废物分类标签标示、服务咨询、废物处置方案提供等服务费。

4、合同期内，当需要收运时，甲方需提前七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乙方免费提供【4】次废物收运服务，甲方需要乙方提供收运服务超过【4】次的，超过部分乙方有权收取【4000】元/次的服务费。

5、请将各废物分开存放，并在外包装上贴上专用标签，做好标识。并按照《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书》约定做好分类及标志等，谢谢合作!

6、此报价单包含供需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勿请向外提供!

甲方（盖章）：达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七国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签 发 人：  (签章)

单位（公章）：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

前言

为了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保护环境，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和坚持“综合治理、整体效能、反应迅速、有条不紊，先救人后救物。先救命后疗伤”的安全管理救援工作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我公司危险废物管理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预案。

目录

1 总则.....	5
1•1 编制目的.....	5
1•2 编制依据.....	5
1•3 工作原则.....	5
1•4 应急预案适用范围.....	6
2•2 其它因素.....	6
2•3 危险目标对周围的影响.....	7
3、危险目标周围可利用的安全消防、个人防护的设备、器材分布....	7
4、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组成人员和职责划分.....	8
4•1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设置.....	8
4•2 各成员职责.....	8
5、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9
5•1 报警.....	9
6. 报警及通讯联络方式.....	10
7 人员紧急疏散、撤离.....	10
7•1 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方式、方法.....	10
7•2 周边区域的单位、社区人员紧急疏散的方式、方法.....	10
7•3 消防设施.....	11
7•4 应急通信、报警及照明.....	11

7•5 救援设备、物质及药品.....	11
8 事故应急救援终止程序.....	11
8•1 事故救援工作结束的确定.....	11
9 公众教育.....	11
10 演练计划.....	12
10•1 演练分类及内容.....	12
10•1•2 演练内容.....	12
10•2 预案评估和修正.....	12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提高企业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促进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预案。

1.3 工作原则

企业在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及其响应程序时，应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加强对环境事故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故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中长期影响，最大程度地保障公众健康，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 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接受政府环保部门的指导，使企业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成为区域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强企业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特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部门

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与突发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

(3) 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应急系统做到常备不懈，可为本企业和其它企业及社会提供服务，在应急时快速有效。

1·4 应急预案适用范围

本厂区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包括灌装泄漏、液体原料泄漏等危险废物暂存转运时对河水造成污染、对当地大气环境造成污染、以及对厂区员工或周围居民的生命可能造成影响的意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

本预案适用于在本厂区范围内人为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废水、废气、固废（包括危险废物），因自然灾害造成的危及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故等。

1·5 危险辨实与评估

厂区如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从物质的属性上分主要有大气；从事故的类型分主要有火灾、灌装泄漏、液体原料泄漏事故等。

最易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的单位是生产区、危废暂时存储区等，是防范事故的重点区域。人的操作失误、防护不力、管理措施不到位和工作场所的设备设施存在隐患是造成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

发生事故时，采取消除、减少事故危害和防止事故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故损失的措施。根据预测危险源、危险目标可能发生事故的类别、危害程度，而制定的事故应急救援方案，充分考虑现有物质、

人员及危险源的具体条件，能及时、有效地统筹指导事故应急救援行动。

2 主要环境因素分析

2.1 危险目标

(1) 厂区内有硫酸存储区。

(2) 厂区内药水灌装区。

2.2 其它因素

(1) 用电事故

公司厂区内电气设备较多，电气网路相对繁杂，而且大功率机械加工设备相对较多，如果漏电或绝缘损坏、老化，维修不及时或误操作等，有可能造成火灾事故。

(2) 噪声伤害

本厂各种生产设备，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噪声。操作者长期处于噪声环境，会对操作者的听力、神经系统等产生危害。

2.3 危险目标对周围的影响

液体存储容器意外破损或泄漏的原料遇火会点燃而引发火灾。

3、危险目标周围可利用的安全消防、个人防护的设备、器材分布

(1) 厂区内有消防水泵二台，SS16 型室外消防栓 2 个，SN65 型室内消防栓 30 个(配套消防水枪、消防水带)，便携手提式 8kg 干粉灭火器 50 只。

(2) 个人防护设施

厂区内仓库备有防毒口罩 20 套，手套 50 双，水鞋 5 双。

(3) 主要急救药品

厂区内仓库备有安定、烧伤消炎膏、纱布、胶布、绷带、碘酒等。

(4) 应急手提蓄电池照灯 5 盏。

4、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组成人员和职责划分

4.1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设置

依本公司生产产品可能造成事故的等级，按二级设置应急救援组织。

4.2 各成员职责

组成人员：

(1) 主要负责人及有关的管理人员

组长：李建华

副组长：肖明远

物资组长：梁秋平

消防组长：肖英

(2) 现场指挥人

指挥长：李建华

副指挥长：肖明远

4.2.1 组长负责组织、指挥厂区的应急救援工作，协调部门关系。

4.2.2 副组长全面协助组长的救援组织、指挥工作，及时报警，及时向上级政府部门汇报事故情况、向邻近单位通报事故可能带来的影

响。在组长外出时全面履行组长、副组长职责。负责应急预案的制定。

4·2·3 生产部组织各车间经验足、身体好的精干力量组成应急小分队，在组长指挥下进行现场事故紧急处理，解救被困人员，控制事态发展，消除事故后患。事故处理完毕后及时清理现场，马上恢复生产。平时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应急能力。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4·2·4 保安部在应急救援时，疏散与事故应急救援无关的人员，维持现场秩序，保证救援物资、人员畅通。

4·2·5 应急救援时做好物资保障工作，平时及时采购生产部上报的应急物资。

4·2·6 公司办主要负责事故现场调查取证，总结应急救援经验教训；调查分析主要污染物种类、污染程度和范围，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协助组长、副组长完成事故应急预案的修改或完善工作；负责编制环境污染事故报告，并将事故报告向上级部门汇报。

5、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5·1 报警

泄漏事故为Ⅰ类或Ⅰ级的，事故应急救援小组应迅速向市主管部门等上级领导机关报告。在储存、运输中，如操作人员或巡检时发现危险目标发生泄漏，应立即采取相应措施处理。操作人员无法控制时，应立即用电话向公司事故应急救援小组组长（总经理）汇报，组长找不到立即向副组长汇报。遇到重大险情时组长、副组长立刻向政府有关部门报警。

各职能部门及生产车间主要负责人电话 24 小时畅通。

报警和通讯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 a 事故发生的时间和地点；
- b 事故类型：火灾、爆炸、泄漏(暂时状态、连续状态)；
- c 估计造成事故的泄漏量；
- d 事故可能持续的时间；
- e 健康危害与必要的医疗措施；

6. 报警及通讯联络方式

- 1、消防报警电话：119
- 2、医疗救助电话：120

7 人员紧急疏散、撤离

7·1 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方式、方法

当发生重大爆炸或泄漏事故时，由事故应急救援小组实施紧急疏散、撤离计划。事故区域所有员工必须执行紧急疏散、撤离命令。事故应急救援小组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设立警戒区域，指导警戒区内的员工有序的离开。警戒区域内的各班班长应清点撤离人员，检查确认区域内确无任何人滞留后，向事故应急救援小组汇报撤离人数，进行最后撤离。当员工接到紧急撤离命令后，应对物料进行安全处置无危险后，方可撤离岗位到指定地点进行集合。

7·2 周边区域的单位、社区人员紧急疏散的方式、方法

发生重大事故时，可能危及周边区域的单位、居民安全时，事故应急救援小组应与政府有关部门联系，配合政府工作人员引导相关人

员迅速疏散至安全地方。

发生事故后的处理方法：

- 1、 立即切断工作电源。
- 2、 立即关闭各送气阀门。

7·3 消防设施

根据废旧拆解企业及设计规范要求，厂区内应设置水消防系统、干粉及泡沫消防系统。并满足消防水用量、泡沫及干粉灭火器用量。

7·4 应急通信、报警及照明

整个厂区各系统的通信电缆均各自独立，自成系统。整个厂区的报警系统采用消防报警系统、手动报警和电话报警系统相结合方式。整个厂区的照明依照《工业企业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92)设计。在防爆区内选用隔爆型照明灯，正常环境采用普通灯。

7·5 救援设备、物质及药品

公司的汽车配备专职驾驶员，随时可作应急之用。厂区内危险废物仓库均配备所需的个体防护设备，便于紧急情况下使用。

8 事故应急救援终止程序

8·1 事故救援工作结束的确定

当事故已得到有效控制，事故现场处置已完成，现场监测符合要求，由相关部门宣布事故应急工作结束，并进行事故现场的善后处理，对厂区进行恢复、重建工作。

9 公众教育

我厂将负责对企业邻近地区开展公众宣传和发布本企业有关安全

生产的基本信息，加强与周边公众的交流，如发生事故，可以更好的疏散、防护污染。采取的方式：口头宣传等。

10 演练计划

10·1 演练分类及内容

10·1·1 演练分类

(1) 组织指挥演练：事故应急救援小组按应急救援预案要求，以组织指挥的形式组织实施应急救援任务的演练；

(2) 单项演练：生产部组织应急小分队开展的应急救援任务中的单项目标的演练；

(3) 综合演练：由事故应急救援小组按应急救援预案要求，开展的全面演练。

10·1·2 演练内容

- (1) 事故应急处置抢险；
- (2) 通信及报警信号的联络；
- (3) 各种标志、设置警戒范围及人员控制；
- (4) 厂内交通控制及管理；
- (5) 向上级报告情况及向友邻单位通报情况；
- (6) 事故的善后工作。

10·2 预案评估和修正

事故应急救援小组经预案演练后应进行讲评和总结，及时发现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中的问题，并从中找到改进的措施，对预案有关程序、内容提出建议和改进意见。

附件六 公众意见调查表

公众意见调查表

一、 被调查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文化程度	电话
颜细女	女	40	务农	初中	
住址(工作单位)	枫江市珠溪村				
被调查人住址或工作单位与本工程距离: 方位: 200m 内 <input type="checkbox"/> 200m~1km <input type="checkbox"/> 1km~5km <input type="checkbox"/> 5km 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查日期: 2018.2.25

调查人: 岑俊

二、 项目简介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一期)

调查内容(请在下述问题中以“√”表示您的意见)

1. 您对本项目是否了解?
 全面了解 部分了解 不了解
2. 您对本项目建设持什么态度?
 赞成 不赞成 不确定
3.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4. 试生产期,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5. 试生产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6. 试生产期,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7. 试生产期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有 没有
 如果有, 请注明原因:
8.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9. 如您有其它具体意见和建议, 请说明:
 1)
 2)
 3)

注: 1. 请你用“√”表示你对每个问题的态度, 如“赞同√”等。
 2. 对于其它意见和建议以及一些具体要求, 请书面表达, 可附纸说明。共发放调查表 50 份。

公众意见调查表

一、 被调查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文化程度	电话
曾宪清	男	30	务农	高中	13970618987
住址 (工作单位)	板江乡 程溪村				
被调查人住址或工作单位与本工程的距离: 方位: 200m 内 <input type="checkbox"/> 200m~1km <input type="checkbox"/> 1km~5km <input type="checkbox"/> 5km 外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日期: 2018.2.25

调查人: 肖霞

二、 项目简介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一期)

调查内容 (请在下述问题中以“√”表示您的意见)

1. 您对本项目是否了解?
 全面了解 部分了解 不了解
2. 您对本项目建设持什么态度?
 赞成 不赞成 不确定
3.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4. 试生产期,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5. 试生产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6. 试生产期,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7. 试生产期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有 没有
 如果有, 请注明原因:
8.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9. 如您有其它具体意见和建议, 请说明:
 1)
 2)
 3)

注: 1. 请你用“√”表示你对每个问题的态度, 如“赞同√”等。

2. 对于其它意见和建议以及一些具体要求, 请书面表达, 可附纸说明。共发放调查表 50 份。

公众意见调查表

一、 被调查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文化程度	电话
古东华	男	25	职工	大专	1897066039
住址(工作单位) 救江乡 瑶溪村					
被调查人住址或工作单位与本工程的距离: 方位: 200m 内 <input type="checkbox"/> 200m~1km <input type="checkbox"/> 1km~5km <input type="checkbox"/> 5km 外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日期: 2018.2.25

调查人: 肖霞

二、 项目简介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一期)

调查内容(请在下述问题中以“√”表示您的意见)

1. 您对本项目是否了解?
 全面了解 部分了解 不了解
2. 您对本项目建设持什么态度?
 赞成 不赞成 不确定
3.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4. 试生产期,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5. 试生产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6. 试生产期,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7. 试生产期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有 没有
 如果有, 请注明原因:
8.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9. 如您有其它具体意见和建议, 请说明:
 1)
 2)
 3)

注: 1. 请你用“√”表示你对每个问题的态度, 如“赞同√”等。
 2. 对于其它意见和建议以及一些具体要求, 请书面表达, 可附纸说明。共发放调查表 50 份。

附件七 采样照片





附件八 现场照片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JiangXi Solid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SLD-HJ-18010124)

项目名称: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金属表面处理
系列产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遂川县工业园区 (东区)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对外复制或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报告编制说明

-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质量部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
-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无复核、无审核、无授权签字人签发视为无效，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无资质认定章  视为无效。
- (4)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 如客户没有特别要求，本公司报告不提供检测结果不确定度。
- (6)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及时向本公司提出，受理期限为检测报告发出之日起十日内。
- (7) 对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8) 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0791-85951172

报告发放查询电话：0791-85951172

检测服务投诉电话：0791-85951132

传真：0791-85951132

E-mail: sldhb88@163.com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报告编号: SLD-HJ-18010124

报告日期: 2018年02月28日

第1页 共15页

承担单位: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 黄思凤

复核: 王清

审核: 张杰

签发: 张波 副总经理 技术经理 质量经理

签发日期: 2018年02月28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文件编号: SLD-RT-11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802号4栋 邮政编码 330052

检测结果

一、检测目的

受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对该企业年产8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检测。

二、项目概况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建设项目位于遂川县工业园区(东区),该项目2018年02月01日工况为85.7%,2018年02月02日工况为78.6%。

三、检测内容及结果

3.1 水和废水检测内容及结果

表 1-1 废水检测内容及结果

单位：mg/L (注明除外)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频次及测试结果							
	采样日期：2018-02-01~2018-02-02				分析日期：2018-02-01~2018-02-08			
	废水处理前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值(无量纲)	6.72	6.74	6.75	6.79	6.73	6.75	6.76	6.78
化学需氧量	1.54×10 ³	1.59×10 ³	1.60×10 ³	1.54×10 ³	1.62×10 ³	1.70×10 ³	1.66×10 ³	1.64×10 ³
五日生化需氧量	316	323	333	302	326	344	335	329
氨氮	78.3	78.1	78.6	78.4	78.4	78.0	78.5	78.0
总磷	2.66	2.63	2.62	2.67	2.67	2.63	2.70	2.66
动植物油类	0.45	0.49	0.44	0.56	0.47	0.44	0.48	0.63
悬浮物	52	53	51	53	50	52	50	5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94	1.93	1.95	1.96	1.94	1.95	1.93	1.96
甲醛	0.22	0.21	0.24	0.22	0.23	0.25	0.22	0.22
铜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镍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金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样品状态描述	微蓝、无味、无浮油、微浊				微蓝、无味、无浮油、微浊			

注：L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检出限，以所使用的方法检出限值报出。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802号4栋 邮政编码 330052

续表 1-1

单位: mg/L (注明除外)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频次及测试结果							
	采样日期: 2018-02-01~2018-02-02				分析日期: 2018-02-01~2018-02-08			
	废水处理后排出口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值(无量纲)	7.13	7.15	7.16	7.13	7.18	7.16	7.15	7.14
化学需氧量	84	82	80	86	76	72	80	76
五日生化需氧量	17.1	16.7	16.0	17.7	15.2	14.6	16.5	15.5
氨氮	6.44	6.48	6.43	6.49	6.43	6.54	6.50	6.51
总磷	0.36	0.35	0.36	0.34	0.35	0.35	0.34	0.35
动植物油类	0.09	0.07	0.10	0.12	0.08	0.09	0.09	0.07
悬浮物	15	14	13	16	15	14	15	1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0	0.53	0.51	0.52	0.53	0.51	0.54	0.51
甲醛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铜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0.00008L
镍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0.00006L
金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0.00002L
样品状态描述	无色、无味、无浮油、清澈				无色、无味、无浮油、清澈			

注: 1、L 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检出限, 以所使用的方法检出限值报出。

文件编号: SLD-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3.2 环境空气和废气检测内容及结果

表 2-1 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及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分析日期: 2018-02-02~2018-02-09			
			氨	氯化氢	甲醛	氮氧化物
上风向 O1#	2018-02-01	第一次	0.09	ND	ND	0.031
		第二次	0.10	ND	ND	0.032
		第三次	0.11	ND	ND	0.031
		第四次	0.10	ND	ND	0.030
	2018-02-02	第一次	0.11	ND	ND	0.028
		第二次	0.11	ND	ND	0.031
		第三次	0.12	ND	ND	0.029
		第四次	0.11	ND	ND	0.031
下风向 O2#	2018-02-01	第一次	0.12	ND	ND	0.039
		第二次	0.13	ND	ND	0.039
		第三次	0.13	ND	ND	0.040
		第四次	0.12	ND	ND	0.042
	2018-02-02	第一次	0.16	ND	ND	0.037
		第二次	0.15	ND	ND	0.037
		第三次	0.14	ND	ND	0.038
		第四次	0.15	ND	ND	0.040

注: 1、ND 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检出限。

文件编号: SLD-RC-101-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续表 2-1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分析日期: 2018-02-02~2018-02-09			
			氨	氯化氢	甲醛	氮氧化物
下风向 O3#	2018-02-01	第一次	0.14	ND	ND	0.046
		第二次	0.13	ND	ND	0.039
		第三次	0.14	ND	ND	0.038
		第四次	0.15	ND	ND	0.039
	2018-02-02	第一次	0.15	ND	ND	0.044
		第二次	0.15	ND	ND	0.038
		第三次	0.14	ND	ND	0.037
		第四次	0.15	ND	ND	0.037
下风向 O4#	2018-02-01	第一次	0.15	ND	ND	0.040
		第二次	0.15	ND	ND	0.042
		第三次	0.14	ND	ND	0.046
		第四次	0.14	ND	ND	0.040
	2018-02-02	第一次	0.14	ND	ND	0.038
		第二次	0.16	ND	ND	0.040
		第三次	0.14	ND	ND	0.044
		第四次	0.15	ND	ND	0.038

注: 1、ND 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检出限。

文件编号: SLD-RT-II-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表 2-2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及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分析日期: 2018-02-05~2018-02-09		
			氯化氢		
			标干流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丙类车间1 废气处理前 ◎1#	2018-02-01	第一次	1392	ND	/
		第二次	1392	ND	/
		第三次	1392	ND	/
		平均值	/	ND	/
	2018-02-02	第一次	1424	ND	/
		第二次	1424	ND	/
		第三次	1424	ND	/
		平均值	/	ND	/
丙类车间1 废气处理后◎2# (15m)	2018-02-01	第一次	1227	ND	/
		第二次	1227	ND	/
		第三次	1227	ND	/
		平均值	/	ND	/
	2018-02-02	第一次	1259	ND	/
		第二次	1259	ND	/
		第三次	1259	ND	/
		平均值	/	ND	/

注: 1、ND 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检出限。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续表 2-2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分析日期: 2018-02-03		
			甲醛		
			标干流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丙类车间1废气处理前 ◎1#	2018-02-01	第一次	1392	33.4	4.65×10 ⁻²
		第二次	1392	32.3	4.50×10 ⁻²
		第三次	1392	33.7	4.69×10 ⁻²
		平均值	/	33.1	/
	2018-02-02	第一次	1424	33.1	4.71×10 ⁻²
		第二次	1424	33.6	4.78×10 ⁻²
		第三次	1424	33.0	4.70×10 ⁻²
		平均值	/	33.2	/
丙类车间1废气处理后◎2# (15m)	2018-02-01	第一次	1227	5.14	6.31×10 ⁻³
		第二次	1227	5.06	6.21×10 ⁻³
		第三次	1227	5.31	6.52×10 ⁻³
		平均值	/	5.17	/
	2018-02-02	第一次	1259	4.91	6.18×10 ⁻³
		第二次	1259	5.44	6.85×10 ⁻³
		第三次	1259	5.24	6.60×10 ⁻³
		平均值	/	5.20	/

文件编号: SLD-R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802号4栋 邮政编码 330052

续表 2-2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分析日期：2018-02-03		
			氮氧化物		
			标干流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丙类车间1废气处理前 ◎1#	2018-02-01	第一次	1392	342	4.76×10 ⁻¹
		第二次	1392	332	4.62×10 ⁻¹
		第三次	1392	337	4.69×10 ⁻¹
		平均值	/	337	/
	2018-02-02	第一次	1424	334	4.76×10 ⁻¹
		第二次	1424	338	4.81×10 ⁻¹
		第三次	1424	344	4.90×10 ⁻¹
		平均值	/	339	/
丙类车间1废气处理后◎2# (15m)	2018-02-01	第一次	1227	47.0	5.77×10 ⁻²
		第二次	1227	45.9	5.63×10 ⁻²
		第三次	1227	47.5	5.83×10 ⁻²
		平均值	/	46.8	/
	2018-02-02	第一次	1259	46.3	5.83×10 ⁻²
		第二次	1259	45.1	5.68×10 ⁻²
		第三次	1259	46.7	5.88×10 ⁻²
		平均值	/	46.0	/

文件编号：SLD-RT-HJ-002

生效日期：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802号4栋 邮政编码 330052

续表 2-2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分析日期: 2018-02-05~2018-02-09		
			氯化氢		
			标干流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甲类车间废气 处理前◎3#	2018-02-01	第一次	1782	ND	/
		第二次	1782	ND	/
		第三次	1782	ND	/
		平均值	/	ND	/
	2018-02-02	第一次	1711	ND	/
		第二次	1711	ND	/
		第三次	1711	ND	/
		平均值	/	ND	/
甲类车间废气 处理后◎4# (15m)	2018-02-01	第一次	2268	ND	/
		第二次	2268	ND	/
		第三次	2268	ND	/
		平均值	/	ND	/
	2018-02-02	第一次	2248	ND	/
		第二次	2248	ND	/
		第三次	2248	ND	/
		平均值	/	ND	/

注: 1、ND 表示检验数值低于方法检出限。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续表 2-2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分析日期: 2018-02-05~2018-02-09		
			甲醛		
			标干流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甲类车间废气 处理前◎3#	2018-02-01	第一次	1782	32.2	5.74×10 ⁻²
		第二次	1782	33.5	5.97×10 ⁻²
		第三次	1782	33.1	5.90×10 ⁻²
		平均值	/	32.9	/
	2018-02-02	第一次	1711	33.7	5.77×10 ⁻²
		第二次	1711	32.8	5.61×10 ⁻²
		第三次	1711	33.3	5.70×10 ⁻²
		平均值	/	33.3	/
甲类车间废气 处理后◎4# (15m)	2018-02-01	第一次	2268	5.39	1.22×10 ⁻²
		第二次	2268	4.94	1.12×10 ⁻²
		第三次	2268	4.83	1.10×10 ⁻²
		平均值	/	5.05	/
	2018-02-02	第一次	2248	5.04	1.13×10 ⁻²
		第二次	2248	5.16	1.16×10 ⁻²
		第三次	2248	4.94	1.11×10 ⁻²
		平均值	/	5.05	/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续表 2-2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分析日期: 2018-02-05~2018-02-09		
			氮氧化物		
			标干流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甲类车间废气 处理前◎3#	2018-02-01	第一次	1782	334	5.95×10 ⁻¹
		第二次	1782	340	6.06×10 ⁻¹
		第三次	1782	328	5.84×10 ⁻¹
		平均值	/	334	/
	2018-02-02	第一次	1711	326	5.58×10 ⁻¹
		第二次	1711	336	5.75×10 ⁻¹
		第三次	1711	340	5.82×10 ⁻¹
		平均值	/	334	/
甲类车间废气 处理后◎4# (15m)	2018-02-01	第一次	2268	46.3	1.05×10 ⁻¹
		第二次	2268	46.8	1.06×10 ⁻¹
		第三次	2268	47.9	1.09×10 ⁻¹
		平均值	/	47.0	/
	2018-02-02	第一次	2248	45.6	1.03×10 ⁻¹
		第二次	2248	48.7	1.09×10 ⁻¹
		第三次	2248	46.4	1.04×10 ⁻¹
		平均值	/	46.9	/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3.3 噪声检测内容及结果

表 3-1 噪声检测内容及结果

单位: 等效声级 Leq[dB(A)]

测点编号	采样点位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检测值
▲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生产噪声	2018-02-01	昼间 (13: 31)	61
				夜间 (22: 14)	51
			2018-02-02	昼间 (13: 59)	61
				夜间 (22: 35)	51
▲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生产噪声	2018-02-01	昼间 (13: 37)	62
				夜间 (22: 20)	52
			2018-02-02	昼间 (14: 05)	62
				夜间 (22: 42)	52
▲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生产噪声	2018-02-01	昼间 (13: 43)	62
				夜间 (22: 27)	53
			2018-02-02	昼间 (14: 11)	63
				夜间 (22: 49)	53
▲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生产噪声	2018-02-01	昼间 (13: 50)	63
				夜间 (22: 34)	52
			2018-02-02	昼间 (14: 18)	64
				夜间 (22: 58)	53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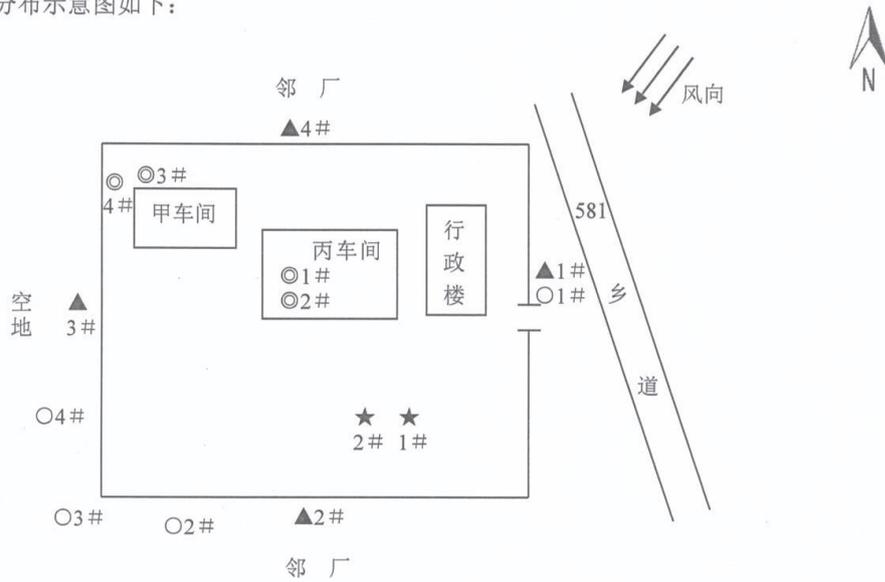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点位分布示意图如下:



注:“★”表示废水监测点,“○”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表示噪声监测点。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802号4栋 邮政编码 330052

四、检测方法及仪器附表

附表 1: 水和废水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便携式 pH 计法 (B)》 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 第三篇 第一章 六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SLD-CSI-0085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具塞滴定管 SLD-CSFI-0510	4mg/L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 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仪 JPSJ-605 SLD-CSI-0542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1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 光度法》 HJ 637-2012	红外测油仪 OIL460 SLD-CSI-0529	0.0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万分之一天平 Secura224-1CN SLD-CSI-0505	/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 光度法》 GB 7494-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5mg/L
甲醛	《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 601-201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5mg/L
铜	《水质 65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 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350x SLD-CSI-0561	0.00008mg/L
镍			0.00006mg/L
金			0.00002mg/L

文件编号: SLD-RF-IQ-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附表 2: 环境空气和废气检测分析及仪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1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9-2016	离子色谱仪 Metrohm 883 Basic IC plus SLD-CSI-0546	无组织: 0.02mg/m ³ 有组织: 0.2mg/m ³
甲醛	《空气质量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GB/T 15516-1995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5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的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污染分光光度法》HJ/T 43-199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7mg/m ³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005mg/m ³

附表 3: 噪声检测方法及其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测范围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仪 AWA6228+ SLD-CSI-0005	/

SLD-HJ-18010124

报告结束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生效日期: 2018 年 01 月 10 日

实施日期: 2018 年 01 月 10 日



附录 1: 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气象条件				
	天气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18-02-01	晴	9.2~9.5	103.1~103.3	东北	1.5~1.9
2018-02-02	晴	8.6~8.9	102.2~102.4	东北	1.5~1.9



171412340705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JiangXi Solid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SLD-HJ-18050027)

项目名称: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江西省遂川工业园东区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九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编制说明

-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质量部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
-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无复核、无审核、无授权签字人签发视为无效，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无资质认定章  视为无效。
- (4)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 如客户没有特别要求，本公司报告不提供检测结果不确定度。
- (6)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及时向本公司提出，受理期限为检测报告发出之日起十日内。
- (7) 对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8) 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0791-85951172

报告发放查询电话：0791-85951172

检测服务投诉电话：0791-85951132

传真：0791-85951132

E - mail: sldhb88@163.com

报告编号: SLD-HJ-18050027

报告日期: 2018年05月09日

第1页 共3页

承担单位: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 杨春

复核: 

审核: 

签发:  副总经理 技术经理 质量经理

签发日期: 2018年05月09日



文件编号: SLD-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5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5月10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802号4栋 邮政编码 330052

保
★
全
测

检测结果

一、检测目的

受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对该企业进行验收检测。

二、项目概况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江西省遂川工业园东区,该项目2018年05月03日工况为80%,05月04日工况为82%。

三、检测内容及结果

3.1 环境空气和废气检测内容及结果

表 1-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及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分析日期: 2018-05-06		
			氨		
			标干流量 (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丙类1车间处理前◎	2018-05-03	第一次	1448	43.9	6.36×10 ⁻²
		第二次	1448	45.0	6.52×10 ⁻²
		第三次	1448	43.4	6.28×10 ⁻²
		平均值	/	44.1	/
	2018-05-04	第一次	1410	43.2	6.09×10 ⁻²
		第二次	1410	43.7	6.16×10 ⁻²
		第三次	1410	43.9	6.19×10 ⁻²
		平均值	/	43.6	/
丙类1车间处理后◎ (15m)	2018-05-03	第一次	1370	9.85	1.35×10 ⁻²
		第二次	1370	9.69	1.33×10 ⁻²
		第三次	1370	9.29	1.27×10 ⁻²
		平均值	/	9.61	/
	2018-05-04	第一次	1290	9.52	1.23×10 ⁻²
		第二次	1290	9.95	1.28×10 ⁻²
		第三次	1290	9.72	1.25×10 ⁻²
		平均值	/	9.73	/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802号4栋 邮政编码 3300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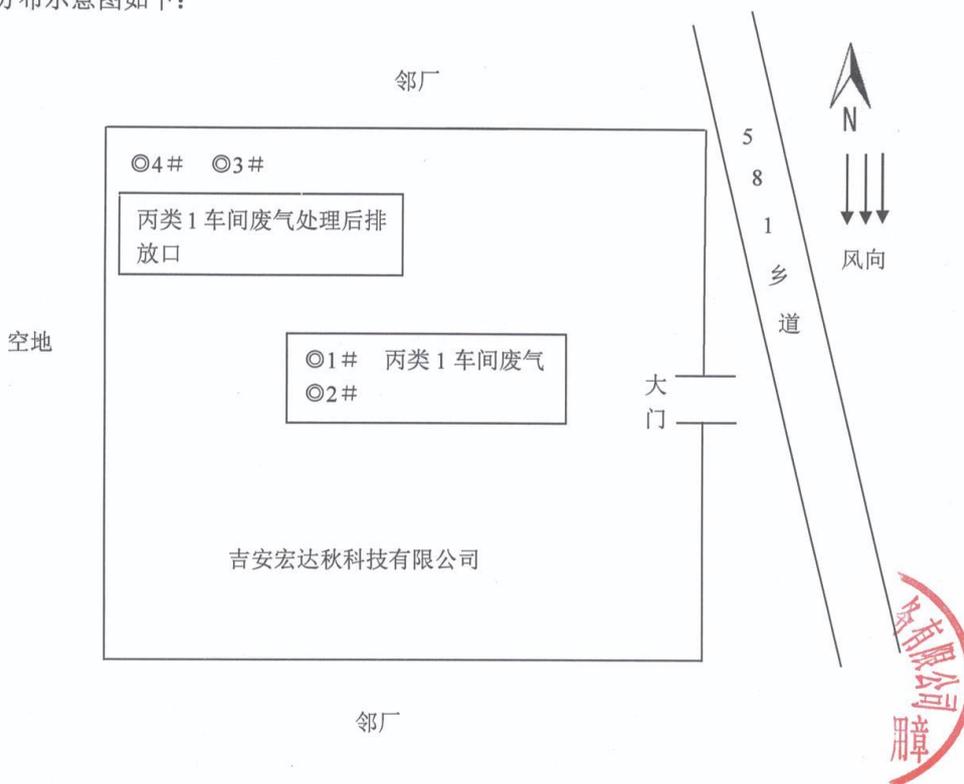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5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5月10日

点位分布示意图如下:



注:“○”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四、检测方法及仪器附表

附表 1: 环境空气和废气检测分析及仪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SLD-CSI-0507	0.25mg/m ³

SLD-HJ-18050027

报告结束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2 号 4 栋 邮政编码 330052

文件编号: SLD-RT-HJ-002

生效日期: 2018年05月10日

实施日期: 2018年05月10日

附录 1：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气象条件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2018-05-03	19.7~20.3	101.2~101.3	北
2018-05-04	19.4~20.1	101.2~101.3	北

附件十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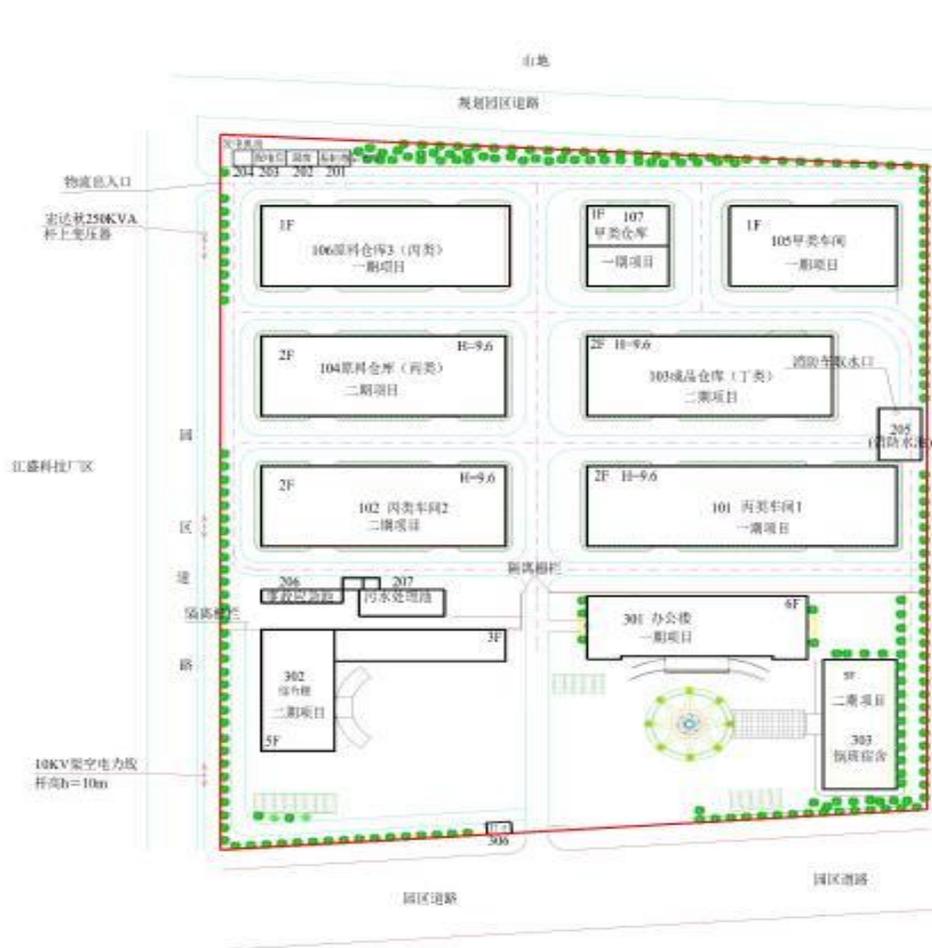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8万吨金属表面处理系列产品（一期）			项目代码		C2619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			建设地点		江西省遂川工业园东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一期年产4.2万吨各类表面处理添加剂			实际生产能力		一期年产4.2万吨各类表面处理添加剂			环评单位		吉安市科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吉安市环保局			审批文号		吉市环评字[2014]128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5.3			竣工日期		2017.3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9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1			所占比例（%）		3.87		
	实际总投资		1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4			所占比例（%）		5.22		
	废水治理（万元）		35	废气治理（万元）	25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废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10	其它（万元）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运营单位		吉安宏达秋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	
污染物排放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83	100	—	—	0.85	0.085	—	—	—	—	—	—
	氨氮		—	6.5	15	—	—	0.066	0.066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0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建、构筑物一览表

编号	名称	占地面积	耐火等级	火灾危险类别	备注
101	丙类车间1	1843.2m ²	二级	丙	2层 3686.4m ²
102	丙类车间2	1440m ²	二级	丙	2层 (一层为丙类中间仓)
103	丁类成品仓库1	1446.0m ²	二级	丙	2层
104	丙类原料仓库2	1460.22m ²	二级	丙	2层
105	甲类车间	984m ²	二级	甲	1层
106	丙类原料仓库3	1464m ²	二级	丙	2层
107	甲类仓库	480m ²	二级	甲	1层
201	剧毒化学品仓库	40m ²	二级	丁	1层 (贮存盐酸、硫酸)
202	固废间	40m ²	二级	丁	1层
203	配电房	40m ²	二级	丁	1层
204	发电机房	25m ²	二级	丙	1层
205	消防水池	176m ²	二级		地下室
206	事故应急池	80m ²	二级		地下室
207	污水处理池	168m ²			污水处理控制室14m ² \配电房17.5m ²
301	办公楼	1090.03m ²	二级	民用建筑	6层 4683.00m ²
302	综合楼	1054.2m ²	二级	民用建筑	3-5层
303	倒班宿舍楼	702m ²	二级	民用建筑	5层
306	门卫	24m ²			1层
307	门卫	9m ²			1层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